



旭宇光电

NEEQ : 873699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XUYU OPTOELECTRONICS (SHENZHEN) CO., LTD.



年度报告

—— 2025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林金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世友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8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33
第五节	行业信息	37
第六节	公司治理	44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50
	附件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3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鹤洲阳光工业园 A1 栋 8 楼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旭宇光电、公司	指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旭宇	指	广东旭宇光电有限公司
旭宇电子	指	深圳旭宇电子有限公司
华尼维尔	指	东莞市华尼维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
报告期末	指	2025年12月31日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管理层	指	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审计委员会	指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之审计委员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Xuyu Optoelectronics(Shenzhen) Co., Ltd.		
	-		
法定代表人	林金填	成立时间	2011年1月12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林金填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林金填，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H39）-电子器件制造（CH397）-光电子器件制造（CH3976）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p>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发光功能器件和集成电路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并致力于创新应用型高性能光谱的设计实现。公司产品分为半导体发光功能器件、健康照明模组及灯具、集成电路元器件，其中半导体发光功能器件主要包括高光效发光器件、可见光全光谱发光器件、大功率发光器件、植物光照用发光器件和非可见光发光器件等。公司业务贯穿了器件和应用光谱设计、荧光粉材料配方设计以及应用产品研发生产等多个产业链环节。</p>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旭宇光电	证券代码	873699
挂牌时间	2022年5月17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68,28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招商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是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1号招商证券大厦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张文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鹤洲阳光工业园A1栋8楼
电话	0755-81453188	电子邮箱	xuyuzhw@foxmail.com
传真	0755-81453199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鹤洲阳光工业园A1栋8楼	邮政编码	518126
公司网址	xuyuled.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8544502G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西乡鹤洲南片工业区 2-3 号阳光工业园 A1 厂房栋 8 楼		
注册资本（元）	68,28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发光功能器件和集成电路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并致力于创新应用型高性能光谱的设计实现。公司业务贯穿了器件和应用光谱设计、荧光粉材料配方设计以及应用产品研发生产等多个产业链环节。公司是工业和信息化部于 2019 年认定的第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2021 年中央财政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之统筹支持重点“小巨人”企业、2023 年深圳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023 年度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轻工业科技百强企业、深圳市可见光通信与光计算产业联盟理事单位，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视觉和非视觉照明等领域，并在植物光照、紫外固化、紫外消毒杀菌、红外安防及检测、工业检测和光传感器校准、Mini 高清显示、集成电路及医疗健康、可见光通信等领域不断拓展创新应用，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专业的、全面的技术支持。

1、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主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研发部通过调查研究，结合公司发展规划，技术发展趋势，提出《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研发总监审批后，编制《项目立项报告书》。《项目立项报告书》需经销售部、采购部、品质部、研发部、生产部、财务部集体评估，并由总经理批准。公司紧密关注半导体发光功能器件行业发展趋势，与科研院所及行业协会保持密切合作，建立了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企业博士创新基地、深圳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西南科技大学硕士实践基地等多项产学研中心。

公司制定严格的《研发管理制度》，通过制定并执行相关制度，以合理保证公司研发项目立项可行、进展顺利、产权保护完整及时、项目成果及时推广与转换，以技术创新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并保持同行业中技术领先的地位。

公司的研发模式能够跨部门整合资源，快速、准确地将客户需求转化为设计方案和创新产品并推向市场。为更好地将客户需求转化为产品应用，公司除了完善现有产品外，还不断进行新产品、新工艺的开发，专利及标准重点针对创新应用领域新产品进行布局。

2、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原材料由公司自主采购为主，通用型原材料会适当储备一定库存。公司 PMC（生产及物料控制）部门每月初根据公司实际订单及库存情况制定原材料采购计划表，采购部门再安排采购。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芯片、支架、线材、荧光粉、硅胶等。

公司实施严格的供应商准入制度，评估其资质、供货能力、价格、质量、管理运营能力、售后服

务及信誉等方面，并制定《合格供应商名录》。公司制定了详细的采购管理制度，可有效保证产品品质和供应的及时性，降低采购成本和采购风险。

3、生产模式

公司以“订单生产”为主、“补充货源生产”为辅相结合的模式组织生产。“订单生产”模式下，以销定产，原材料采购和生产更具有计划性，可以降低存货跌价风险，亦可最大限度控制原材料库存，提高资源利用率；“补充货源生产”指在满足客户订单生产外为补充一定库存、应对市场需求而组织的生产。在订单生产之外进行补充货源生产，最大限度地提高了生产设备的使用效率，提高对下游客户的配套供货能力。

4、销售模式

结合行业惯例和公司自身特点，公司采用以直销为主、贸易商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产品采用成本加成的定价模式，即单位产品价格=单位产品成本*（1+成本利润率），再根据客户采购规模及市场竞争情况作适当调整。

公司销售主要采用直销模式，通过展会、口碑传播、网络、行业论坛等方式扩大影响力获取客户。公司成立初期展会为主要的接触客户的渠道，随着公司客户日益增多，产品质量和性能逐步得到客户认可，口碑传播也成为公司拓展客户的重要方式之一，公司也在网络推广、行业论坛等方面进行了有益尝试。目前，公司每年仍会参加 2-3 次知名的展会，作为展示新产品的窗口及接触潜在新客户的重要渠道。公司高层、销售及研发部门人员会定期走访客户，了解客户需求，并改进提升自身的产品以及服务质量，维护好下游客户，增加客户粘性。

公司存在少量贸易商，对其销售模式全部为买断式销售，利用贸易商在客户资源方面的优势，进一步为公司产品开拓市场。贸易商主要覆盖中小型客户，针对该等客户的需求若公司采取直接销售的模式在销售人员投入上欠缺经济效益，通过贸易商销售有助于公司集中大部分精力开拓 LED 灯具生产厂商客户，集中资源服务重点客户。

公司境外业务规模较小，目前通过子公司旭宇电子直接出口销售。

5、母子公司的业务配合情况与业务开展模式

旭宇光电目前有两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广东旭宇、旭宇电子，以及一家全资孙公司华尼维尔，旭宇光电为母公司主要负责集团整体运营、营销及研发、人力资源管理等工作；广东旭宇为集团的生产制造基地，主要从事半导体发光功能器件的生产以及集成电路 IC 封测业务，侧重于实现旭宇光电和广东旭宇研发项目的产业化；旭宇电子为面向海外客户出口的贸易公司；华尼维尔则负责半导体发光功能器件的下游业务延伸，如消毒产品、空气净化、健康照明及教育照明等直接面向终端用户的产品配套，单独成立华尼维尔面向终端应用，目的在于能够快速响应终端用户的需求及产品反馈。

从销售的角度来看，旭宇光电与广东旭宇负责国内市场的销售业务，旭宇电子作为出口平台向海外客户供货，华尼维尔负责终端产品的生产业务，其中光源产品主要内部采购，其他原材料独立对外采购，并面向下游客户直接供货。

综上，旭宇光电母子公司根据主体的历史沿革、下游客户属性、场地情况以及区域发展情况综合确定母子公司的主体业务定位，母子公司的配合良好，具有合理的商业逻辑。

公司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8,656,814.17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6.71%，实现净利润 2,165,740.54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92.90%。

（二） 行业情况

在全球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贸易争端不确定性增加、中国经济增速降档概率提升的多重考验下，我国半导体照明企业生存环境将更加复杂，行业进入深度调整和持续洗牌阶段。随着传统照明器件价格进一步走低，市场渗透率持续提高，视觉健康照明、非视觉照明及可见光通信等光功能器件等新兴领域为行业发展注入更多增长动力，产品转型加快，行业逐步走向寡头持续集中、规模精益生产、产品技术迭代加快的新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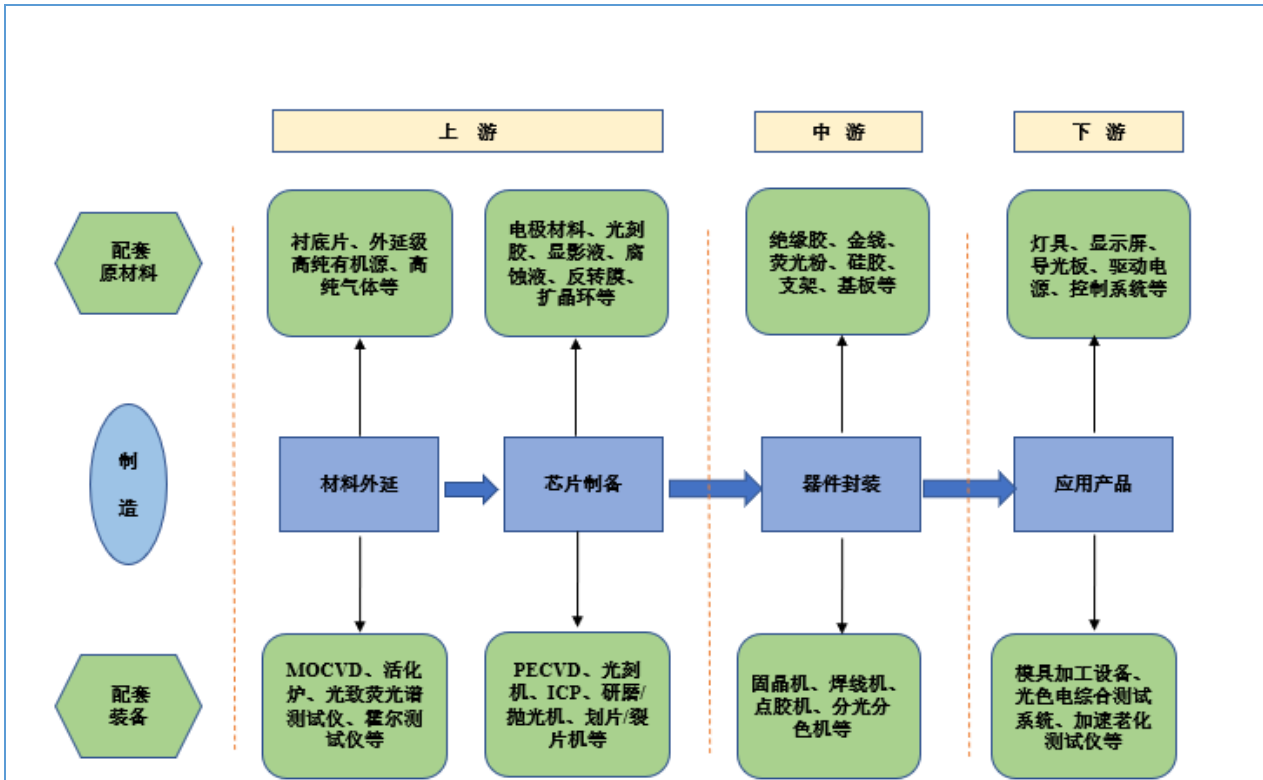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发光功能器件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属于半导体照明行业产业链的中游，即 LED 封装行业，所属行业具有技术密集型和资本密集型特点。近年来，随着 LED 技术的快速发展，市场渗透率逐步提升，中游封装产业规模相对稳定，增长趋于理性；LED 传统常规照明已经进入相对成熟期，增长空间逐步见顶，封装器件量升价降、利润减薄；LED 照明逐渐由替代应用向健康照明和智慧照明迈进，创建更加节能、健康、智能以及舒适的光环境；绿色低碳和创新应用领域将成为未来 LED 市场新的增长点，全光谱、超高能效、耐高能量密度照明及非视觉创新应用等高品质照明将成为“十五五”期间的重要驱动力。

行业发展情况及趋势：

（1）行业发展概况

①LED 产业链及区域分布概况

LED 照明产业链的上游为衬底制备、外延片生长和芯片制造产业，中游为芯片封装，下游主要为应用产品开发，如下所示：



从LED照明产业的区域分布来看，美国与日本的技术相对领先，并形成了从上游研发到下游应用的完整产业链，产业链上各环节的核心技术具有极大的竞争优势。欧洲企业则采用通过并购最大限度地延伸产业链来实现多元化策略，进而实现利润最大化，代表企业如昕诺飞。

我国台湾地区发展LED照明产业采用中下游切入的模式，通过多年中游封装和下游应用产品领域的经验积累，逐步延伸拓展到上游的衬底、外延片和芯片领域。

我国大陆地区LED产业发展与我国台湾地区类似，得益于劳动力、终端市场、制造业供应链等方面的优势，下游应用产品和中游封装行业发展迅猛。经过多年发展，目前我国大陆地区已经形成了较为完整的LED照明全产业链，在上游业已实现了外延片和芯片的自主生产，芯片的总体水平与欧美日等相比差距已大大缩小。

②LED照明产业链中游芯片封装行业发展概况

我国是全球LED封装行业的最大制造基地。LED封装行业在经历过高速发展时期后，目前整体进入一个稳步增长、调整、融合的阶段。

A、LED封装行业规模变动进入理性调整，有望进一步扩大

受LED芯片价格的波动，叠加国内外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形势及其他内外部因素的影响，近年来我国LED封装行业产业规模呈现一定的波动。未来随着我国LED封装行业产品技术的进一步优化，

下游应用市场渗透率的进一步提升，封装环节市场规模预期也有望得到进一步扩大。

B、技术产品向中高端发展

受芯片产能不断释放、价格下降传导以及市场竞争的影响，照明 LED 封装环节量升价降、利润减薄。传统常规照明封装器件特别是中小功率产品如 SMD2835 系列发光器件价格下降幅度较大，大功率器件价格也呈现下滑趋势，但下降幅度相对较小。而高品质器件、高显指器件、全光谱器件、植物光照用器件、紫外 LED 器件、红外 LED 器件等技术指标领先、创新领域应用的产品市场份额不断增长。且新兴领域相对技术门槛较高，毛利率高于传统照明市场。

C、区域集聚加剧

经过多年发展，我国 LED 封装整体水平取得了较大提高，区域集中度再次提升，目前我国已经形成珠三角、长三角、闽赣地区、环渤海地区等四大 LED 产业集聚区，产业集中度近 80%，区域格局逐渐调整。其中，珠三角以广东地区为首，在 LED 产业上已具备一定规模。LED 封装领域表现尤为突出，并形成了一些产业基地作为发展载体，产业优势明显。

D、制造环节集中度提升

封装环节利润下调，但头部企业集中效应越发明显。近几年，随着 LED 产品技术更新迭代速度加快，技术产能竞争日益激烈，许多中小型企业被迫退出，制造环节向规模较大的头部厂商集中效应明显。“十四五”期间 LED 行业的发展将逐渐趋于良性，具有管理规范、产品优良、性价比高、服务周到的行业龙头企业市场占有率将会不断扩大，而拥有品牌、技术和市场的企业将获得更大发展机会。

但另一方面，许多中小型封装企业凭借对应用领域的深入理解，深耕细分领域，获得稳健的成长，如在紫外 LED 器件封装领域，由于紫外（UV）LED 必须结合其应用系统进行设计，因此与固化模组、设备企业、油墨企业有深度跨界延伸的企业，深度参与固化设备光源定制化的开发过程中，取得了逆势增长，为中小企业进一步实现特色化发展提供了参考。

行业竞争呈现大者恒大、特色企业稳健发展的局面。大企业或具备一定特色和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实现了相对快速的发展，规模化优势日益明显，优势资源进一步向行业龙头、特色企业集聚。

（2）应用市场行业发展趋势

①“双碳”政策加速 LED 照明行业发展

2020 年 9 月，国家主席习近平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宣布，中国力争 2030 年前二氧化碳排放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目标。此后，“双碳”政策陆续出台。在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指导下，LED 半导体通用照明存量市场将加速向高光品质、高节能、高可靠性、智能化方向迈进，LED 半导体照明领域的需求有望随着内需市场的增长得到提升。根据 TrendForce 集邦咨询预

估，2027 年 LED 市场产值有望成长至 210.13 亿美金，2022-2027 年复合成长率达 8%。

②专业及高品质照明成为主要驱动力

LED 照明产品在室外道路照明、室内商业照明、公共照明、家居照明市场等全面渗透后，LED 照明产品也已渗透到专业照明领域，工业照明、商业照明、舞台照明、场馆照明等领域将成为“十五五”期间的重要驱动力。舞台照明、港口码头照明、体育场馆照明等大功率照明市场整体 LED 渗透率仍然较低，未来将成为增长最快的新兴市场。

③健康照明、智能照明等需求驱动技术创新

LED 相对传统光源，在频闪危害的控制、色彩还原度等方面更具优势，同时也更节能环保，近年来，随着 LED 照明产品的普及，LED 富蓝化的问题使得健康照明概念备受市场和终端客户关注。公司自主研发的“新型低蓝光高光效健康全光谱 LED 开发”健康照明技术解决了 LED 富蓝化的问题，将是未来 LED 照明的最佳选择。

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的发展应用使得智能化成为功能性照明产品技术的重要方向。智能照明通过控制系统，实现对照明设备的智能化控制，包括灯光亮度的强弱调节、灯光软启动、定时控制、场景设置等，达到安全、节能、舒适、高效的目的。现阶段智能照明技术的重点在人对设备的智能支配、控制、管理，随着智能照明技术的快速进步，未来将实现照明设备的主动响应，实现人与设备（C2M），设备之间（M2M）之间的数据交互，互动、体验、个性化和数据化。

高品质产品市场前景乐观，全光谱技术逐渐成为行业热点。当前全光谱 LED 器件的技术路线有两种。一为 LED 芯片（如紫光、蓝光等）激发多色荧光粉，具有输出光谱相对稳定、显色指数高、驱动电源无需单独设计、规模生产成本可控等优点，通用照明中要求高品质的市场前景乐观，已经可以实现显色指数高于 95 的连续光谱器件产业化。二为无荧光粉技术路线，即采取不同波段、多个 LED 器件组合，如蓝、红、黄、绿、青五色 LED 合成全光谱 LED 器件，峰值波长能够从紫外到红外实现全覆盖，通过调控不同波段的 LED 器件的光输出，可以获得形态多变的光谱。该技术路线面临的问题包括黄光、青光、绿光芯片光效有待提升，且因 LED 器件峰值半宽相对较窄，模拟连续太阳光需要的器件数量较大，同时，面临驱动电源调控的高成本、输出用于照明的白光校准、不同 LED 器件光衰不一致性等问题，该技术方案规模用于普通照明暂不成熟。

当前市场上全光谱器件多采用第一种技术路线，该技术路线的发展重点是荧光粉的配比及紫光芯片效率的提升；第二种技术路线基于进一步提升黄光、绿光和青光光效，中国凭借在硅衬底技术方面的优势有望率先取得该领域的突破。

④植物照明、红外 LED、紫外 LED 等创新应用领域不断涌现

随着植物工厂产业的兴起，LED 照明在农业领域的应用逐步成为植物工厂照明的首选。LED 在农

业照明中的应用主要包括植物生产、养殖业、微藻培养、食用菌生产等。LED 农业照明技术的发展趋势主要集中植物生长的光控标准与基本理论的研究，获取特征作物的特征光的需求特性，寻求深层次的调控机理，建立植物补光 LED 标准和产品设计规范等。

随着公众对卫生环境要求的不断提高，推动了杀菌消毒市场对紫外 LED 光源的需求。280nm 深紫外及更短波段的光子有足够能量可直接破坏细菌和病毒赖以复制的脱氧核糖核酸（DNA）和核糖核酸（RNA），杀死细菌及病毒。在深紫外光照射下，组成 DNA 的胞嘧啶中的化学键断裂，形成二聚体，使 DNA 双螺旋结构变形，阻止了碱基对的组合复制，病毒和细菌因此无法进行繁殖。与汞灯等其他紫外光源相比，基于氮化铝镓（AlGaN）材料的深紫外 LED 具备坚固、节能、寿命长、无汞环保等优点。同时，深紫外 LED 体积小、环保无污染、便携等独特优势又拓展了其在消费类电子产品应用，如白色家电的消毒模块、便携式水净化系统、手机消毒器等，从而展现出广阔的市场前景，成为继可见光照明之后，LED 技术发展的新方向与热点。

大功率红外 LED 应用渗透加速，相关企业将技术研发重点瞄准了手机、车用、安防监控、红外医疗等高附加价值市场应用，生物特征识别、健康监测、视线/眼动追踪、遥控遥感、近接传感、定位追踪、红外测距与避障、近眼投影、光谱分析等功能的开发和加载成为消费电子的标配。汽车电子市场，车联网时代来临，夜视辅助、自适应巡航控制、预碰撞传感、行人保护、手势识别、路口公交优先控制、驾驶员监测等功能模块将逐步加载在新一代的智能汽车上，而这些都将成为红外（IR）LED 的未来几年主要的市场推动力。

⑤大功率 LED 前景广阔，陶瓷封装成必需

在 LED 市场中，大功率 LED 有着较好的前景，全球大功率 LED 市场规模连年攀升，而陶瓷封装在大功率 LED 领域有着统治性的地位，相比于 PPA/PCT 封装和 EMC 封装有着不可替代的优势。除了传统的户外照明市场、强光手电筒市场外，大功率陶瓷封装光源已逐步向汽车前灯、手机闪光灯、紫外 LED 灯等领域渗透。预计未来几年，大功率 LED 应用的 LED 路灯、汽车照明、景观照明等领域迎来新一轮发展，必将带动大功率 LED 的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高，市场前景可期。

⑥可见光通信为照明行业增添附加值

可见光通信技术以固态照明光源为载体，在不影响正常照明前提下，通过增加符合可见光通信标准的调制解调器，将信息通过调制器进行调制后，将数字信号加载到固态照明光源上，利用光源产生的光强的变化搭载信号。接收端使用光电探测器接收光信号，并将其转换为电信号并从中解调出相应的信息。作为一种新的无线通信手段，具有高速数据传输、高安全性、节能、水下低衰减等技术优势，该技术可在工厂、医院、道路、铁路等环境中，与室内照明 LED 灯、车灯等现有的照明设备结合，实现高精度室内定位、高速数据传输、电磁敏感设备通信等功能，支持交通流量控制、智能驾驶等应

用，为 6G 通信提供有力的技术补充。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p>公司是工业和信息化部于 2019 年认定的第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之一，并系 2021 年中央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之统筹支持重点“小巨人”企业之一。</p> <p>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通过 2025 年广东省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审核并公示，2026 年 1 月正式被认定为省级单项冠军。</p> <p>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取得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及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批准的编号为 GR20254420311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p> <p>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 日被认定为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有效期为三年。</p> <p>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被认定为深圳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为三年。</p>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28,656,814.17	311,986,217.57	-26.71%
毛利率%	17.05%	24.3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5,740.54	30,512,423.71	-92.9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9,135.60	28,381,174.59	-99.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77%	10.9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07%	10.18%	-
基本每股收益	0.03	0.45	-93.33%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37,462,388.33	504,774,524.36	6.48%
负债总计	262,222,823.41	214,097,899.99	22.4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5,239,564.92	290,676,624.37	-5.3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03	4.26	-5.4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3.21%	51.8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8.79%	42.41%	-
流动比率	1.33	1.51	-
利息保障倍数	1.53	19.07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9,100.03	25,523,867.83	-90.87%
应收账款周转率	1.40	1.96	-
存货周转率	2.35	3.27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08%	12.0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6.71%	12.03%	-
净利润增长率%	-92.90%	-25.60%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8,826,314.59	9.08%	49,566,078.00	9.82%	-1.49%
应收票据	29,258,229.63	5.44%	12,784,772.12	2.53%	128.85%
应收账款	157,401,938.87	29.29%	170,142,749.71	33.71%	-7.49%
应收款项融资	2,527,920.13	0.47%	3,931,357.02	0.78%	-35.70%
预付款项	2,344,390.27	0.44%	1,688,844.30	0.33%	38.82%
其他应收款	1,334,446.14	0.25%	834,999.90	0.17%	59.81%
存货	85,632,382.77	15.93%	62,179,174.89	12.32%	37.72%
其他流动资产	7,114,371.45	1.32%	1,160,858.51	0.23%	512.85%
投资性房地产	21,349,330.21	3.97%	22,175,896.21	4.39%	-3.73%
固定资产	101,283,193.16	18.84%	104,661,605.08	20.73%	-3.23%
在建工程	44,383,924.15	8.26%	44,489,130.34	8.81%	-0.24%
使用权资产	191,341.13	0.04%	574,271.29	0.11%	-66.68%
无形资产	19,453,956.46	3.62%	19,987,921.78	3.96%	-2.67%
长期待摊费用	8,674,516.69	1.61%	7,716,123.40	1.53%	12.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31,132.68	0.79%	2,880,741.81	0.57%	46.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55,000.00	0.64%	-	-	/
短期借款	110,091,202.22	20.48%	64,502,996.67	12.78%	70.68%
应付票据	11,825,271.00	2.20%	34,640,423.00	6.86%	-65.86%
应付账款	87,152,800.77	16.22%	69,952,846.53	13.86%	24.59%
合同负债	1,568,594.01	0.29%	1,023,182.35	0.20%	53.31%
应付职工薪酬	2,769,560.36	0.52%	3,121,029.56	0.62%	-11.26%
应交税费	6,507,962.40	1.21%	10,632,565.02	2.11%	-38.79%

其他应付款	1,859,126.27	0.35%	2,435,158.87	0.48%	-23.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21,870.55	0.30%	1,699,384.53	0.34%	-4.56%
其他流动负债	27,768,724.59	5.17%	11,957,578.32	2.37%	132.23%
长期借款	8,274,006.94	1.54%	8,690,000.00	1.72%	-4.79%
租赁负债	-	0.00%	194,455.79	0.04%	-100.00%
递延收益	2,576,391.59	0.48%	4,964,749.49	0.98%	-48.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7,312.71	0.04%	283,529.86	0.06%	-26.88%
实收资本(或股本)	68,280,000.00	12.70%	68,280,000.00	13.53%	0.00%
资本公积	56,843,880.99	10.58%	56,693,880.98	11.23%	0.26%
盈余公积	18,047,191.11	3.36%	18,047,191.11	3.58%	0.00%
未分配利润	132,068,492.82	24.57%	147,655,552.28	29.25%	-10.5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应收票据较上年末增长了 128.85%，是由于报告期内收到以票据结算的货款增加。
- 2.应收款项融资较上年末下降了 35.70%，是由于报告期内广东旭宇应收票据到期兑付较多。
- 3.预付款项较上年末增长了 38.82%，是由于预付原材料费用增长，以及预付了校企合作技术开发费用。
- 4.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末增长了 59.81%，是由于广东旭宇在 2025 年第 4 季度出售废铜的部分应收款项尚未收回。
- 5.存货较上年末增长了 37.72%，是由于公司在报告期第 4 季度收获较多订单，采购原材料、在产品、生产成品入库以及发出商品均有大幅增加。
- 6.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长了 512.85%，是由于公司在报告期第 4 季度收货较多订单，采购原材料较多，报告期末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大幅增长。
- 7.使用权资产较上年末下降了 66.68%，是由于上年末公司租赁房屋租期已满，报告期初续租减少了部分租赁房屋。
- 8.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末增长了 46.88%，是由于报告期末资产减值准备增加以及合并报表内的主体华尼维尔可抵扣亏损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
- 9.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有所增长，是由于报告期预付了芙蓉科技大厦装修款，但截至报告期末装修工程尚未开工。
- 10 短期借款较上年末增长了 70.68%，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向银行借入短期借款较多，报告期末尚未偿清。
- 11.应付票据较上年末下降了 65.86%，是由于报告期公司与供应商之间的结算方式中银行承兑汇票较上期减少。
- 12.合同负债较上年末增长了 53.31%，是由于报告期内收客户预付货款增加。
- 13.应交税费较上年末下降了 38.79%，是由于报告期营收和利润总额较上期下降，报告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均有一定幅度减少。
- 14.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增长了 132.23%，是由于报告期末公司背书或贴现的不符合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较上年末增多。
- 15.租赁负债较上年末下降了 100%，是由于报告期末公司将其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6.递延收益较上年末下降了 48.11%，是由于报告期内无新增至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且报告期末部分尚在收益期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转入其他收益。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228,656,814.17	-	311,986,217.57	-	-26.71%
营业成本	189,671,280.86	82.95%	235,890,252.01	75.61%	-19.59%
毛利率%	17.05%	-	24.39%	-	-
税金及附加	1,887,638.00	0.83%	2,573,211.77	0.82%	-26.64%
销售费用	6,853,470.46	3.00%	5,538,179.06	1.78%	23.75%
管理费用	14,644,505.86	6.40%	15,496,134.22	4.97%	-5.50%
研发费用	13,778,618.51	6.03%	13,405,059.35	4.30%	2.79%
财务费用	2,514,191.70	1.10%	2,151,781.07	0.69%	16.84%
其他收益	7,603,928.18	3.33%	8,225,959.20	2.64%	-7.56%
投资收益	-11,067.51	0.00%	-14,981.97	0.00%	-26.13%
信用减值损失	-2,234,056.42	-0.98%	-3,444,821.86	-1.10%	-35.15%
资产减值损失	-3,553,095.04	-1.55%	-4,472,039.28	-1.43%	-20.55%
资产处置收益	-3,861.43	0.00%	56,959.87	0.02%	-106.78%
营业利润	1,108,956.56	0.48%	37,282,676.05	11.95%	-97.03%
营业外收入	168,338.92	0.07%	0.39	0.00%	-
营业外支出	2,002.80	0.00%	30,002.94	0.01%	-93.32%
利润总额	1,275,292.68	0.56%	37,252,673.50	11.94%	-96.58%
所得税费用	-890,447.86	-0.39%	6,740,249.79	2.16%	-113.21%
净利润	2,165,740.54	0.95%	30,512,423.71	9.78%	-92.9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信用减值损失发生额较上期减少了 35.15%，是由于公司报告期内回款情况较好，计提的信用减值转回较多。
- 2.资产处置收益较上期减少了 106.78%，是由于报告期处置老旧设备的收益稍低于其净值。
- 3.营业外收入较上期有大幅上涨，是由于部分本应退货的问题原材料经与供应商协商后予以自行报废处置，形成了营业外收入。
- 4.营业外支出较上期减少 93.32%，是由于报告期内捐赠支出较上期减少。
- 5.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和所得税费用较上期分别减少了 97.03%、96.58%、92.90%和 113.21%，是由于报告期内营收有较大幅度下跌，公司通过降价让利获取订单，大宗商品整体上涨导致原材料成本增加，同时还有人工与固定资产折旧等刚性生产成本，且报告期内费用支出与上期几乎持平，导致利润被进一步压缩，利润整体下降导致所得税费用相应减少并有所转回。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15,997,795.57	292,194,493.32	-26.08%

其他业务收入	12,659,018.60	19,791,724.25	-36.04%
主营业务成本	185,621,586.98	222,333,886.35	-16.51%
其他业务成本	4,049,693.88	13,556,365.66	-70.13%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高光效发光器件	87,659,580.60	78,091,657.03	10.91%	15.47%	31.02%	-10.57%
大功率发光器件	45,899,274.27	33,325,393.79	27.39%	-31.56%	-14.92%	-14.20%
可见光全光谱发光器件	22,552,726.40	18,207,486.17	19.27%	-65.20%	-64.50%	-1.60%
植物光照用发光器件	26,907,325.31	23,575,666.95	12.38%	-33.48%	-31.87%	-2.07%
健康照明模组及灯具	17,914,695.01	20,482,156.66	-14.33%	-32.60%	-14.81%	-23.87%
集成电路元器件	7,734,313.15	6,949,225.68	10.15%	-12.92%	-16.47%	3.82%
其他非可见光发光器件	1,725,357.04	1,243,535.53	27.93%	-70.85%	-65.90%	-10.47%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境内地区	198,195,095.96	168,599,896.16	14.93%	-30.88%	-23.06%	-8.64%
境外地区	19,699,161.71	17,231,277.07	12.53%	41.39%	46.11%	-2.82%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 LED 行业整体需求疲软、市场价格竞争加剧，订单量收缩且公司决策降低部分产品单价维持订单，致使营收下降；同时原材料、人工等成本刚性承压，叠加前三季度产能利用率不足使得单位成本上升，成本压力无法有效向下游传导，毛利空间被大幅挤压，最终营业收入与毛利率同步大幅下降。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	是否存在关联关
----	----	------	-------	---------

			比%	系
1	深圳市帝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408,173.55	8.93%	否
2	中山洲明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13,044.66	4.86%	否
3	深圳市光脉电子有限公司	11,049,722.57	4.83%	否
4	朗明纳斯光电（厦门）有限公司	10,002,376.09	4.37%	否
5	佛山市睿锋照明有限公司	7,870,710.17	3.44%	否
合计		60,444,027.04	26.43%	-

注：中山洲明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予以合并列示。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京东方华灿光电（浙江）有限公司	46,649,751.25	27.04%	否
2	北京达博有色金属焊料有限责任公司	20,262,870.83	11.74%	否
3	上海晶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2,920,552.20	7.49%	否
4	厦门乾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2,775,687.24	7.40%	否
5	厦门市三安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7,976,862.39	4.62%	否
合计		100,585,723.91	58.30%	-

（三）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9,100.03	25,523,867.83	-90.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75,492.42	-31,176,198.01	-33.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13,982.41	4,307,232.83	473.78%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下降了 90.87%，是由于报告期公司营收有较大幅度下降，收到客户支付货款相应减少。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绝对值较上期下降了 33.97%，是由于 2025 年下半年芙蓉科技大厦项目建设进入收尾阶段，报告期总体支付项目建设费用较上期减少。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长了 473.78%，是由于报告期内取得银行借款较上期增加。

四、投资状况分析

（一）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广东旭宇光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半导体发光器件光谱应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90,880,000	437,474,150.79	136,864,366.72	204,694,819.13	8,928,089.00
深圳旭宇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司产品出口销售	510,000	10,344,282.24	7,102,192.40	19,692,855.24	1,706,403.94
东莞市尼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健康照明模组及灯具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00	12,576,809.99	-10,969,985.59	18,200,719.40	- 6,532,394.07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3,778,618.51	13,405,059.35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03%	4.30%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4	4
硕士	1	0
本科以下	48	42
研发人员合计	53	46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4.52%	13.73%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65	173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05	93

注：部分实用新型专利已过有效期。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五(二)1。

旭宇光电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半导体发光功能器件和集成电路的销售。2025年度，旭宇光电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228,656,814.17 元，其中半导体发光功能器件业务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84,744,263.62 元，占营业收入的 80.80%。

由于营业收入是旭宇光电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旭宇光电公司管 理层

（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发货单、客户签收单及对账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向主要客户函证；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销售退回情况，了解期后销售退回的原因及合理性；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及附注五(一)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旭宇光电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173,400,731.13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15,998,792.26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57,401,938.87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

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 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测试管理层对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和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6)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业绩波动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22,865.68 万元，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公司所处的 LED 照明行业市场空间广阔，但受国内外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以及地缘政治冲突叠加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行业内企业面临需求走弱、风险加大等多重挑战。若未来宏观经济形势疲软无法得到有效扭转，公司可能面临营业收入、净利润下滑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加强市场开拓力度，扩大销售规模，扩大市场占有率；公司将加强研发投入，发力 LED 创新应用领域产品，提升公司盈利能力。</p>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p>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发光功能器件和集成电路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并致力于创新应用型高性能光谱的设计实现。公司业务贯穿了器件和应用光谱设计、荧光粉材料配方设计以及应用产品研发生产等多个产业链环节。目前创新应用领域产品毛利率相较传统通用型产品更高，因此竞争日趋激烈，但该细分领域暂未出现专业大公司，市场份额比较分散，但各类公</p>

	<p>司也在通过各种竞争措施提高 LED 创新应用领域产品市场份额。报告期内公司 LED 创新应用器件总体销售额为 9,708.47 万元,较上年同期销售规模下降了 45.53%。公司若不能继续在规模效应、产业链延伸、新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等方面取得突破,强化和提升自身的竞争优势,或竞争对手改变市场战略,采取降价、收购等竞争手段抢占市场等,将会对公司的市场份额、产品价格、产品毛利率产生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p> <p>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加强市场开拓力度,扩大销售规模,扩大市场占有率;公司将加强研发投入,发力 LED 创新应用领域产品,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公司将进一步借助资本市场力量,通过外部融资扩产或同行业并购等方式做大做强,不断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p>
<p>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p>	<p>公司产品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芯片、线材、支架、荧光粉、硅胶等。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较大,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盈利水平的影响较大。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受宏观经济变化、大宗商品市场价格变化、行业发展趋势、市场供求状况等因素的影响出现较大波动,而公司不能将原材料价格波动产生的影响及时传导到下游市场,公司将会面临盈利水平下滑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跟踪关注原材料价格的变化情况,合理进行原材料储备;此外,公司将继续大力投入研发新产品,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及议价能力,使得公司能将原材料价格波动产生的影响及时传导到下游市场。</p>
<p>产品质量控制风险</p>	<p>公司生产的半导体发光功能器件产品普遍用于家庭照明、商业照明、工业照明等领域,客户对产品的寿命、稳定性、一致性等要求较高,因此封装环节的质量控制是关键。虽然公司目前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生产运营管理系统和信息管理系统,实行全程质量控制,建立了全套的质量控制体系。但若因管理松懈,或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和新产品的量产,公司的质量控制能力不能适应经营规模持续增长的变化,造成公司产品质量水平下降,则可能将面临主管机关处罚以及产品赔偿损失,甚至还会对公司的品牌形象和口碑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从而导致公司面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贯彻执行质量体系标准,推进精益化生产,提高工艺质量,加强过程控制,提高产品合格率,提高客户满意度。</p>
<p>毛利率波动风险</p>	<p>报告期公司毛利率为 17.05%,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未来如果公司创新应用领域市场竞争加剧、产品销售价格下降、主要材料价格大幅上升,公司产品的毛利率将面临下降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跟踪关注原材料价格的变化情况,合理进行原材料储备寻求更低的原材料采购;公司将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通过优化提高生产效率,达到控制成本之效;公</p>

	<p>司将继续投入研发毛利空间高的创新产品，避免低价竞争。稳定公司产品的销售毛利率。</p>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p>报告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5,740.19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比重为 29.29%，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1.40。公司根据下游企业的行业特点，参考客户的采购规模、历史交易年限、资信能力等因素对客户信用期进行综合评定，信用期一般为 30 天、60 天和 90 天，针对综合评定较高的企业公司给予其 120 天的信用期；针对综合评定信用未达标的客户以及部分境外客户，公司采取款到发货方式与其进行交易。公司已针对不同账龄的应收账款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但仍存在因客户违约导致的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这将对公司的现金流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加强对销售人员应收账款回收的考核，并纳入其绩效考核指标。定期对应收账款进行梳理，对可能存在坏账风险的应收账款进行跟踪。同时，公司也将实时评估坏账风险，谨慎的计提坏账准备。</p>
存货计提减值风险	<p>报告期末公司的存货账面价值为 8,563.24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比重为 15.93%，存货属于公司的重要资产。公司的产品种类丰富，并会根据客户需求及市场环境的变化进行备货。如果未来出现公司经营团队未准确把握下游客户需求变动、产品技术出现更新替代、市场竞争加剧、存货管理不善进而导致产品库存积压、损坏或滞销，则公司需要对存货计提相应的跌价准备，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强化对市场需求的预测，合理安排采购和生产，同时，加强存货的管理，降低库存，提高存货周转率，降低存货跌价的风险。</p>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p>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取得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及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批准的编号为 GR20254420311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有关规定，公司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如果未来国家变更或取消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或公司未来未能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导致公司不能持续享受所得税税收优惠，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深入学习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并努力对照标准要求进行规范管理和运作，促使企业能够长期维持该资质，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p>
技术替代风险	<p>长期以来，公司专注于半导体发光功能器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的积累，独立研发了一批具有一定竞争优势的核心技术，技术路径符合行业的发展方向，并与下游主要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若未来公司不能准确判断技术及产品发展趋势，或未能对具有较大市场潜力的产品、技术投入较多的研发投入，则可能出现技术落后的风险，降低公司的竞争优势与市场占有率；如果行业内出现重大替代性技术而公司无</p>

	<p>法及时掌握,则会导致公司核心技术体系被替代、淘汰的风险,对公司未来业务拓展和行业地位造成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 公司将继续大力投入研发 LED 创新应用领域产品,积极开拓新客户和新应用领域市场,保证公司技术的先进性。</p>
新产品及新技术研发风险	<p>随着 LED 产业的快速发展,通用照明 LED 市场竞争逐步加剧,越来越多的企业开始向中高端市场和 innovation 应用领域转型,加快智能照明、植物照明、紫外 LED、红外 LED 等细分应用领域的创新研发。由于对未来市场发展趋势的预测以及新技术产业化、新产品研发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存在没有取得预期研发成果、研发成果无法实现产业化、新产品市场认可度不高的风险。进而对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p> <p>应对措施: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注重技术研发投入,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合计拥有专利 165 项,其中发明专利 105 项,公司在技术方面有一定的积累,公司将围绕市场及客户需求,继续加大研发,保证公司产品的先进性。</p>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p>优秀的研发团队是维持公司业务稳定和发展的核心资源。公司在生产实践中培养出了一支骨干技术研发团队,公司现有产品的技术迭代、工艺更新、新产品研发等很大程度上依赖于优秀的研发团队。如果公司缺乏良好的激励机制和人才培养计划,无法保持现有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或无法吸纳和培养公司发展所需的技术人才,可能影响公司正常的研发工作和技术创新能力,并进一步对公司经营的稳定性和成长性产生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为员工提供较好的培训、实施有效的激励政策和为员工职业发展规划积极留住人才;同时公司将加强人才引进,努力满足公司经营规模不断发展的需要。</p>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p>自公司成立以来,林金填一直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经营和管理本公司。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林金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4,439.20 万股,占比 65.01%。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但仍然不能排除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计划、人事安排、关联交易和利润分配等重大经营决策进行不当控制,存在实际控制人滥用控股地位损害公司及少数股东利益的风险。</p> <p>应对措施: 公司已建立和完善股东会、董事会等公司治理机制,强化外部中介机构对公司财务、法律等方面事务的审查监管,同时公司将督促实际控制人认真学习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会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其他各项规章制度履行股东权利,保证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利不受侵害。</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1,338,221.02	0.49%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0	0%
作为第三人	0	0%
合计	1,338,221.02	0.49%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起始	终止				
1	广东旭宇光电有限公司	16,000,000.00	0	9,460,216.80	2024年11月18日	2027年11月17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2	广东旭宇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	9,700,000.00	2025年6月13日	2028年8月12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合计	-	26,000,000.00	0	19,160,216.80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未到期担保合同履行情况良好，无需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风险。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26,000,000.00	19,160,216.8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0	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0	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0	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0	0
委托理财	0	0
接受担保	0	235,886,842.6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0
贷款	0	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实际控制人林金填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无偿担保，该关联交易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六条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的事项。以上关联交易有助于增强公司资金周转能力, 推动公司业务发展，对公司经营生产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拟参与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计划参与人数共计26人，拟认购数量不超过1,080,000股，拟认购金额不超过5,400,000元，拟发行对象1名，为深圳旭宇优才三号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公司于2025年12月19日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

案。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股票定向发行申请受理通知书》，经审核，全国股转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于2026年1月26日完成认购与缴款事项，并于2026年3月20日在全国股转系统登记挂牌并公开转让。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	2022年1月10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监高	2022年1月10日	-	挂牌	解决关联交易承诺问题	承诺减少、避免与旭宇光电及其下属企业发生关联交易和避免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终止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故相关承诺主体关于北交所发行上市的承诺亦相应终止履行。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不适用。

(七)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质押	2,365,056.56	0.44%	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质押	27,608,742.42	5.14%	已背书贴现尚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发明专利：全光谱发光系统（专利号ZL202010237696.5）、健康照明的发光装置和灯具（专利号ZL201911227269.2）、一种氟氮化物荧光粉及包含该荧光粉的发	无形资产	质押	0	0.00%	为借款担保提供反担保

光器件（专利号 ZL201810247119.7）、 半导体发光二极管装置（专利号 ZL201910022477.2）、 一种全光谱 COB 光源及含有该光源的 COB 灯具（专利号 ZL201910298819.3）、 多基色 LED 发光系统（专利号 ZL202110615385.2）、 白光半导体发光器件、照明装置（专利号 ZL202111187138.3）					
总计	-	-	29,973,798.98	5.58%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资产权利受限主要是因为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向银行缴纳的票据保证金，为了提高资产的流动性将收到的票据背书，以及将专利质押为借款担保提供反担保，对公司经营生产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8,031,198	26.41%	15,178,776	33,209,974	48.6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11,098,000	11,098,000	16.25%	
	董事、高管	0	0.00%	168,675	168,675	0.25%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0,248,802	73.59%	-15,178,776	35,070,026	51.3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4,392,000	65.01%	-11,098,000	33,294,000	48.76%	
	董事、高管	1,944,701	2.85%	-1,438,675	506,026	0.74%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68,280,000	-	0	68,28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4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林金填	44,392,000	0	44,392,000	65.0146%	33,294,000	11,098,000	0	0
2	北京瀚海千里投资管理有限	3,150,000	0	3,150,000	4.6134%	0	3,150,000	0	0

	公司一 嘉兴致 家二号 股权投 资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3	林金雄	3,301,000	- 424,516	2,876,484	4.2128%	0	2,876,484	0	0
4	陈德棠	1,082,101	500,000	1,582,101	2.3171%	0	1,582,101	0	0
5	孙沛凡	1,560,024	0	1,560,024	2.2847%	0	1,560,024	0	0
6	陈福娟	1,318,761	0	1,318,761	1.9314%	0	1,318,761	0	0
7	蔡金兰	1,100,000	0	1,100,000	1.6110%	1,100,000	0	0	0
8	李悦宸	1,200,000	- 131,529	1,068,471	1.5648%	0	1,068,471	0	0
9	王锡润	678,600	0	678,600	0.9938%	0	678,600	0	0
10	王梓浩	625,187	43,128	668,315	0.9788%	0	668,315	0	0
	合计	58,407,673	-12,917	58,394,756	85.5225%	34,394,000	24,000,756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控股股东林金填系股东林金雄哥哥。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林金填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4,392,000 股，占比 65.01%，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林金填先生，1977 年 5 月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法国国立路桥学院/法国国立民用航空学院联合授予的高级管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深圳市高层次地方级领军人才，深圳市宝安区高层次综合类人才，曾荣获 2019 年中共深圳市社会组织委员会“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2011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旭宇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任广东旭宇执行董事、经理；2015 年 10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深圳市大宇创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 年 4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深圳市大宇创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12 月至今，任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7 年 12 月至今，任旭宇电子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 年 5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中共深圳市半导体产业发展促进会支部委员会书记、2022 年 6 月至今任中共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支部委员会书记兼中共深圳市照明与显示行业协会党委副书记。

林金填先生还担任深圳中华职业教育社第六届委员会委员、深圳市 LED 产业标准化工作组委员、中国照明学会第八届理事会科普工作委员会委员、全国照明电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清华大学经

济管理学院 EMBA 深圳校友会副会长、中国照明电器协会常务理事、广东省光电技术协会常务副会长、深圳光载信息联盟理事单位、深圳市半导体照明产业发展促进会副会长、深圳照明与显示行业协会副会长、深圳宝安区半导体协会副会长、深圳潮汕青年商会副会长等社会职务。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发行次数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交易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发行对象	标的资产情况	募集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请列示具体用途）
2025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2025年12月4日	2026年3月16日	5.00	1,080,000	深圳旭宇优才三号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5,400,000.00	支付供应商款项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5 年 5 月 6 日	2.60	0	0
合计	2.60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6 日召开了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5 年 5 月 15 日，公司披露《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以公司总股本 68,2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60 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7,752,800.00 元，已全额派发，权益登记日为：2025 年 5 月 22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 年 5 月 23 日。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 行业概况

(一) 行业法规政策

LED 行业属于国家重点鼓励、扶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国家先后制定了多项有利于行业发展的战略规划并出台了一系列鼓励政策，主要如下：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县域普通高中振兴行动计划》	/	教育部等六部门	2025 年 9 月	升级教学仪器设备，加强学科教室、实验设备、体育器械、照明灯具等教学条件配备，重点支持健康节能的 LED 教室照明产品应用
2	《轻工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 年）》	工信部联消费（2025）176 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	2025 年 9 月	将照明行业作为重点领域，提出优化供给、扩大消费、巩固外贸等任务，支持智能家居、健康照明等新增长点发展，新增推广 300 项升级和创新产品，包括节能 LED 照明产品中国政府网
3	《轻工业数字化转型实施方案》	工信部联消费（2025）57 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部、市场监管总局	2025 年 3 月	明确加快完善照明等终端产品能效标准，引导企业强化绿色设计，支持照明行业骨干企业开展 AI 模型开发，在智能制造、智能家居领域打造 AI 应用场景，推动照明行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4	《加快推动建筑领域节能降碳工作方案》	/	国家发改委 住建部	2024 年 3 月	要求定期维护公共建筑照明设备，确保高效运行，强化 LED 在智能建筑中的应用。
5	《2024—2025 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	/	国务院	2024 年 5 月	在“建筑节能降碳行动”中，要求结合城市更新和老旧小区改造，推进照明设备更新升级。 明确 2025 年通用照明设备中高效节能产品占比需达 50%（以 2021 年为基准），为 LED 产品渗透率提升提供硬性目标。
6	《重点用能产	/	国家发改委	2024 年	对 LED 筒灯、道路/隧道照明灯具等

	品设备能效先进水平、节能水平和准入水平（2024年版）》		工信部 财政部 住建部 市场监管总局 国家能源局	1月	产品提出高于现行国标的能效要求，倒逼企业技术升级，提升产品竞争力。
7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	国家发改委	2023年12月	明确将普通照明白炽灯列为限制类产品，含汞荧光灯和高压汞灯列入淘汰类，鼓励发展半导体照明产业链及设备制造。政策直接推动传统照明向LED技术转型，加速低效照明产品退出市场。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	国家发改委	2021年3月	提出推动制造业优化升级、构建现代能源体系以及大力发展绿色经济等，对我国LED照明发展起到推动作用。
9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3年本，征求意见稿）》	/	国家发改委	2023年7月	将“半导体照明设备”、“高效节能固态照明产品及智能控制系统的开发与制造”、“半导体照明衬底、外延、芯片、封装及材料等”列入鼓励类产业。
10	《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	建标（2022）53号	国家住建部、国家发改委	2022年6月	提出推进城市绿色照明，加强城市照明规划、设计、建设运营全过程管理，控制过渡亮化和光污染，并明确指出到2030年LED等高效节能灯具使用占比超过80%，且30%以上城市建成照明数字化系统。
11	《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	国发（2021）23号	国务院	2021年10月	实施城市节能降碳工程，开展建筑、交通、照明、供热等基础设施节能升级改造，推进先进绿色建筑技术示范应用，推动城市综合能效提升。
12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总体方案》	/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21年9月	构建技术创新与转化中心，推动合作区打造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的重要支点。大力发展集成电路、电子元器件等产业。
13	《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光明行动工作方案（2021—2025年）》	教体艺厅函（2021）19号	教育部办公厅等十五部门	2021年4月	指导各地改善教学设施和条件，落实教室、宿舍、图书馆（阅览室）等采光和照明要求
14	《新时期促进	国发	国务院	2020年	对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设计、装备、

	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	(2020) 8号		7月	材料、封装、测试企业, 实行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15	《广东省加快半导体及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粤府办(2020) 2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	2020年2月	大力发展晶圆级封装、系统级封装、凸块、倒装、硅通孔、面板级扇外型封装、三维封装、真空封装等先进封装技术。
16	《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9年本)》	发展改革委令2019第29号	国家发改委	2019年10月	信息产业中的光电子器件等属于鼓励类行业。
17	《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年版)》	发改环资(2019) 293号	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自然资源部等七部委	2019年2月	包括发光二极管(LED)用大尺寸开盒即用蓝宝石、大尺寸高效低成本LED外延生长和芯片制备产业化技术装置、替代型半导体照明光源、新型LED照明应用产品、半导体照明产品及其生产装备、电子镇流器等设备制造。
18	《中国光电子器件产业发展路线图(2018-2022年)》	/	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	2017年12月	对光照明器件、光通信器件、光显示器件(包括发光二极管显示器件)等光电子器件产业技术现状和趋势进行了梳理和分析, 并提出了产业目标、发展思路、结构调整等指导意见。
19	《半导体照明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发改环资(2017) 1363号	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等十三部门	2017年7月	强化创新引领、需求端带动, 拓展新兴领域应用, 加强LED产品在智慧城市、智慧家居、农业、健康医疗、文化旅游、水处理、可见光通信、汽车等领域推广, 开展100项示范应用。
20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	2017年第1号	国家发改委	2017年1月	将高效白光LED新型封装技术及配套材料开发, 高效低成本筒灯、射灯、路灯、隧道灯、球泡灯等替代型半导体照明器件, 新型LED照明应用产品等列入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
21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发(2016) 67号	国务院	2016年11月	推动智能传感器、电力电子、印刷电子、半导体照明、惯性导航等领域关键技术研发和产业化, 提升新型片式元件、光通信器件、专用电子材料供给保障能力。
22	《广东省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5-2025年)》	粤府(2015) 70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	2015年7月	重点发展关键电子和光电子元器件、工业大数据、制造物联网、新型显示等重点领域。重点开发包括点胶机、固晶机、焊线机等围绕LED制造研发相关成套装备在内的设备。
23	《国务院关于	国发	国务院	2013年	推动半导体照明产业化。建设一批产

	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	(2013) 30号		8月	业链完善的产业集聚区,关键生产设备、重要原材料实现本地化配套。加快核心材料、装备和关键技术的研发,着力解决散热、模块化、标准化等重大技术问题。
--	----------------	------------	--	----	---

(二) 行业发展情况及趋势

行业发展情况及发展趋势,详见“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一、业务概要/(二)行业情况”。

二、产品竞争力和迭代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核心竞争力	是否发生产品迭代	产品迭代情况	迭代对公司当期经营的影响
可见光全光谱发光器件	健康照明	国际首创双蓝光全光谱技术,具备核心自主知识产权;光谱类自然光,性能优越,能够防控近视,经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技术鉴定,低蓝光高光效全光谱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全光谱 COB LED 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相关全光谱技术荣获中国专利奖、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一等奖、深圳市科技进步奖、深圳市专利奖等荣誉。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陶瓷贴片大功率发光器件	大功率照明	耐高功率密度,可靠性好,光效高,能够替代进口;经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技术鉴定性能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掌握核心自主知识产权。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植物光照用发光器件	非视觉照明领域	光合光量子效率高、稳定性好,经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技术鉴定性能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能够替代进口;掌握光谱设计核心技术,具备核心自主知识产权。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三、 产品生产和销售

(一) 主要产品当前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产量	产能利用率	若产能利用率较低,说明未充分利用产能的原因
半导体发光功能器件	4,601.47KK	89.70%	-
健康照明模组及灯	147,197PCS	70.01%	-
集成电路元器件	160.08KK	114.21%	-

注:单位KK指千千个,即1KK=1,000,000个。

(二) 主要产品在建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总投资额	设计产能	预计投产时间	工艺路线及环保投入
创新应用功能器件	4,445 万元	310KK	2026 年 12 月	-

注:单位KK指千千个,即1KK=1,000,000个。

(三) 主要产品委托生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招投标产品销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未按规定实施招投标的情况:

不适用。

四、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研发主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研发部通过调查研究,结合公司发展规划,技术发展趋势,提出《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研发总监审批后,编制《项目立项报告书》。《项目立项报告书》需经销售部、采购部、品质部、研发部、生产部、财务部集体评估,并由总经理批准。公司紧密关注半导体发光功能器件行业发展趋势,与科研院所及行业协会保持密切合作,建立了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企业博士创新基地、深圳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西南科技大学硕士实践基地等多项产学研中心。

公司制定严格的《研发管理制度》,通过制定并执行相关制度,以合理保证公司研发项目立项可行、进展顺利、产权保护完整及时、项目成果及时推广与转换,以技术创新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并保持同行业中技术领先的地位。

公司的研发模式能够跨部门整合资源,快速、准确地将客户需求转化为设计方案和创新产品并推向市场。为更好地将客户需求转化为产品应用,公司除了完善现有产品外,还不断进行新产品、新工

艺的开发，专利及标准重点针对创新应用领域新产品进行布局。

(二) 研发支出

研发支出前五名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报告期研发支出金额	总研发支出金额
1	深紫外陶瓷 LED 封装技术研发	1,261,356.19	1,261,356.19
2	单晶三蓝白光技术开发	1,212,840.80	1,212,840.80
3	智能 LED 植物生长灯关键技术研发	1,067,301.18	1,067,301.18
4	高可靠性广色域背光光源封装技术开发	1,062,841.41	1,062,841.41
5	点光源双色温 LED 的贴片封装技术研究	1,018,780.04	1,018,780.04
	合计	5,623,119.62	5,623,119.62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3,778,618.51	13,405,059.35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03%	4.30%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五、 专利变动

(一) 重大专利变动

适用 不适用

(二) 专利或非专利技术保护措施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专利或非专利技术纠纷

适用 不适用

六、 通用计算机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七、 专用计算机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 通信系统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传输材料、设备或相关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二) 交换设备或其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接入设备或其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九、 通信终端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 电子器件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集成电路制造与封装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电子元件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林金填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1977年5月	2025年8月15日	2028年8月14日	44,392,000	0	44,392,000	65.0146%
陈磊	董事	男	1987年2月	2025年8月15日	2028年8月14日	70,000	0	70,000	0.1025%
杜甫	董事	男	1988年4月	2025年8月15日	2028年8月14日	0	0	0	0%
卢淑芬	职工代表董事	女	1979年3月	2025年8月15日	2028年8月14日	200,000	0	200,000	0.2929%
肖良趁	独立董事	男	1965年11月	2025年8月15日	2028年8月14日	0	0	0	0%
施伟力	独立董事	男	1954年4月	2025年8月15日	2028年8月14日	0	0	0	0%
宋健	独立董事	男	1966年12月	2025年8月15日	2028年8月14日	0	0	0	0%
杨世友	财务负责人	男	1975年6月	2025年8月26日	2028年8月14日	361,001	0	361,001	0.5287%
张文	董事会秘书	男	1994年2月	2025年8月26日	2028年8月14日	43,700	0	43,700	0.0640%
曹小兵	原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1969年6月	2022年6月20日	2025年8月15日	40,000	0	40,000	0.0586%
黎兰兰	原董事	女	1984年9月	2022年6月20日	2025年8月15日	110,000	0	110,000	0.1611%
陈燕生	原独立董事	男	1950年5月	2022年6月20日	2025年8月15日	0	0	0	0%
刘岩	原独立董事	男	1955年7月	2022年6月20日	2025年8月15日	0	0	0	0%
余建华	原独立董事	男	1956年11月	2022年6月20日	2025年8月15日	0	0	0	0%
李超	原监事	男	1986年10月	2022年6月20日	2025年8月15日	20,000	0	20,000	0.0293%

周裕强	原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91年12月	2022年6月20日	2025年8月15日	0	0	0	0%
蔡金兰	原副总经理	女	1987年5月	2022年6月30日	2025年8月15日	1,100,000	0	1,100,000	1.611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兼总经理林金填系股东林金雄哥哥、系股东林映奎弟弟、系股东林树海堂弟、系股东林朝泗内侄；原副总经理蔡金兰系股东蔡济隆与股东蔡瑜姐姐；原职工代表监事周裕强系股东简艳子丈夫。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董监高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二) 审计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是否为独立董事	是否为召集人/主任委员	是否为会计专业人士	是否为职工董事	是否为高级管理人员
肖良趁	是	是	是	否	否
施伟力	是	否	否	否	否
卢淑芬	否	否	否	是	否

(三)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卢淑芬	监事	新任	职工代表董事	期满换届
施伟力	-	新任	独立董事	换届提名
宋健	-	新任	独立董事	换届提名
曹小兵	董事兼副总经理	离任	标准事务负责人	期满换届
黎兰兰	董事	离任	仓储经理	期满换届
陈燕生	独立董事	离任	-	期满换届
刘岩	独立董事	离任	-	期满换届
余建华	独立董事	离任	-	期满换届
李超	监事	离任	研发经理	期满换届
周裕强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销售工程师	期满换届
蔡金兰	副总经理	离任	销售经理	期满换届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施伟力先生，1954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武汉大学公共关系专业。曾任福建泉州明新中学教师、福建泉州无线电五厂副厂长、厦门华夏教学设备公司经理、中外合资东泉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香港南方国际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香港华刚光电有限公司厂长、

鑫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大连路美芯片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曼斯雷德光电有限公司董事长、大连九久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大连九久光电制造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河南屹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高级顾问、山西光宇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顾问、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12月至2022年12月，任中国照明学会第六届、第七届半导体照明技术与应用专业委员会顾问；2015年12月至2020年1月，任深圳照明与显示工程行业协会会长，后转任特别顾问至今；2016年10月至2021年10月，任株洲众普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顾问；2014年12月至2022年8月，任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12月至2022年7月，任深圳市联诚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5月至2025年5月，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1月至今任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8月至今任深圳市标谱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宋健先生，1966年出生。清华大学深圳国际研究生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深圳市光载信息产业联盟秘书长。IEEE 和 IET Fellow、中国电子学会和中国通信学会会士。国际电联和清华大学合作学术期刊 Intelligent and Converged Networks 创刊主编(Editor-in-Chief, EiC)、现为 IEEE Broadcasting Technology Society 的 VP for Publication。

1990年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本科毕业，获首届特等奖学金。1995年获清华大学博士学位及“优秀博士论文”和“优秀博士生”荣誉。先后在香港中文大学、加拿大滑铁卢大学从事博士后研究。1998年进入美国休斯网络系统公司从事研究工作。2005年1月受聘为清华大学教授并全职回国工作，研究领域包括：可见光通信、网络融合、数字电视、电力线通信技术等，参与多项国际及国家标准制定。

发表超过300篇学术论文，曾获 IEEE Transactions on Broadcasting 的最佳期刊论文奖，多次入选爱思唯尔中国高被引学者榜。英文著作《Digital Terrestrial Television Broadcasting-Technology and Systems》入选 IEEE Com Soc 通信系列丛书；《可见光通信：组网》入选国之重器出版工程，出版一年内再版。拥有80多项中国专利和2项美国专利。

作为第三完成人获中国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是科技部重点领域创新团队负责人并入选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领军人才。曾获2022与2019年日内瓦国际发明金奖、2021年国际电联 WSIS Champion Award、IEEE Com Soc TC-PLC 杰出贡献奖、教育部科技进步二等奖等。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32	0	2	30
生产人员	240	0	21	219
销售人员	31	2	0	33
技术人员	53	0	7	46
财务人员	9	0	2	7
员工总计	365	2	32	335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	------	------

博士	4	4
硕士	2	1
本科	25	25
专科	50	46
专科以下	284	259
员工总计	365	335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人才的主要来源有以下途径：

(1) 自主培养。以公司培训中心为依托，通过技能培训、技能竞赛和岗位轮换等方法培养公司发展所需要的技术型人才。并依据人才战略规划目标需求，确定专项培训经费，与高等院校进行产学研合作，促进人才交流，全面推荐人才培养。

(2) 社会招聘。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适时引进懂管理、善经营的中高级人才。

(3) 校园招聘。根据公司的实际发展需要，在高校招聘优秀毕业生；设立博士后创新基地，引进优秀博士研究生进驻，培养出站后成为公司优秀人才。

公司根据劳动法和当地最低收入水平的相关规定，结合企业经营业绩及外部环境、物价水平等市场因素，设定公司各系统及各级员工的薪水水平。员工薪资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贴工资等构成。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给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保险及公积金，为员工代扣个人所得税。

为了快速提升公司员工整体素质，提高岗位技能，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对人才的需要，公司建立了一整套的内外部培训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不定期的组织关键岗位的相关人员参加培训学习。公司重视人力资源的发展，致力于员工与公司的共同成长，根据员工实际情况和岗位技能要求安排员工培训。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内部监督机构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机构，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确保公司规范化运作。

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和财务管理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部控制制度规

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恪尽职守忠实履行义务，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

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信息披露准确、真实、完整、及时。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努力寻求股东权益的最大化，切实维护所有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改善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公司重要人事任免、重大生产经营决策、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报告期内，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除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其他股东也参与了公司治理。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没有引入职业经理人。

报告期内，公司依公司章程规定定期召开“三会”会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确保每次会议程序合法，内容有效。现有的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障，能保证所有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得到了贯彻执行，能够保护股东与投资者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公司治理的相关规章制度，公司治理机制能够给予所有股东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二) 内部监督机构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审计委员会能够独立运作，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没有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完全分开，公司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在独立性方面也不存在其他严重缺陷，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公司独立性的要求。

业务独立：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半导体发光功能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并致力于创新应用型高性能光谱应用设计及实现。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公司具有完整的组织机构，具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的生产经营场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资产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权属界定明确清晰，与其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资产不存在混同情况，不存在产权归属纠纷或潜在的相关纠纷。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已建立了规范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和对外担保制度，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人员独立：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没有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并制定了相应的规

章制度对员工进行考核和奖惩。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可自主决定有关人员的选举或聘用。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以及档案管理制度，完全独立于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拥有独立于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员工，并与之签订了《劳动合同》，在社会保险、福利、工薪报酬等方面分账独立管理。

财务独立：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组织机构。公司设立了不同的职能部门，设立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生产经营场所和办公场所均与其他股东完全分开。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管理控制制度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公司会计核算体系，依法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财务管理体系：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管理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公司围绕企业风险管理的要求，在公司各业务环节进一步完善风险控制措施，报告期内未发现风险控制体系存在较大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6〕3-388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审计报告日期	2026年4月28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邓华明	丁昌瀚
	3年	5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1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23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26〕3-388号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宇光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旭宇光电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

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旭宇光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五(二)1。

旭宇光电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半导体发光功能器件和集成电路的销售。2025年度，旭宇光电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228,656,814.17 元，其中半导体发光功能器件业务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84,744,263.62 元，占营业收入的 80.80%。

由于营业收入是旭宇光电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旭宇光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9)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10)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11)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12) 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发货单、客户签收单及对账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

(13)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向主要客户函证；

(14)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

认；

(15) 检查销售退回情况，了解期后销售退回的原因及合理性；

(16)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及附注五(一)3。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旭宇光电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73,400,731.13 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15,998,792.26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57,401,938.87 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7)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8)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9)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10) 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测试管理层对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11)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和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12)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旭宇光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旭宇光电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旭宇光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旭宇光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旭宇光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旭宇光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邓华明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丁昌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1	48,826,314.59	49,566,078.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一）2	29,258,229.63	12,784,772.12
应收账款	五（一）3	157,401,938.87	170,142,749.71
应收款项融资	五（一）4	2,527,920.13	3,931,357.02
预付款项	五（一）5	2,344,390.27	1,688,844.3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一）6	1,334,446.14	834,999.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一）7	85,632,382.77	62,179,174.8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一）8	7,114,371.45	1,160,858.51
流动资产合计		334,439,993.85	302,288,834.4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一）9	21,349,330.21	22,175,896.21
固定资产	五（一）10	101,283,193.16	104,661,605.08
在建工程	五（一）11	44,383,924.15	44,489,130.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一）12	191,341.13	574,271.29
无形资产	五（一）13	19,453,956.46	19,987,921.7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一）14	8,674,516.69	7,716,123.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一）15	4,231,132.68	2,880,741.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一）16	3,45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3,022,394.48	202,485,689.91
资产总计		537,462,388.33	504,774,524.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一）18	110,091,202.22	64,502,996.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一）19	11,825,271.00	34,640,423.00
应付账款	五（一）20	87,152,800.77	69,952,846.5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一）21	1,568,594.01	1,023,182.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一）22	2,769,560.36	3,121,029.56
应交税费	五（一）23	6,507,962.40	10,632,565.02
其他应付款	五（一）24	1,859,126.27	2,435,158.8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一）25	1,621,870.55	1,699,384.53
其他流动负债	五（一）26	27,768,724.59	11,957,578.32
流动负债合计		251,165,112.17	199,965,164.8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一）27	8,274,006.94	8,69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一）28		194,455.7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一）29	2,576,391.59	4,964,749.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一）15	207,312.71	283,529.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57,711.24	14,132,735.14
负债合计		262,222,823.41	214,097,899.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一）30	68,280,000.00	68,2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一）31	56,843,880.99	56,693,880.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一）32	18,047,191.11	18,047,191.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一）33	132,068,492.82	147,655,552.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5,239,564.92	290,676,624.3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5,239,564.92	290,676,624.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7,462,388.33	504,774,524.36

法定代表人：林金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世友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560,076.67	18,953,671.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00,468.05	467,217.95
应收账款	十六（一）1	132,280,998.61	160,548,678.01
应收款项融资		453,393.17	148,210.20
预付款项		1,825,805.09	1,564,872.71
其他应收款	十六（一）2	168,105,542.03	184,576,109.6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543,257.84	24,239,069.4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49,151.60	
流动资产合计		350,118,693.06	390,497,829.0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一）3	91,426,805.56	91,3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211,129.78	8,897,889.50
在建工程		43,403,924.15	32,400,634.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0,041.84	540,125.36
无形资产		3,007,520.38	3,152,987.1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1,092.46	257,323.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33,064.95	2,509,875.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2,913,579.12	139,148,836.25
资产总计		503,032,272.18	529,646,665.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91,202.22	54,502,996.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6,753,673.58	194,110,002.87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862,697.38	1,023,148.00
应交税费		4,502,509.84	7,861,547.83
其他应付款		407,067.07	381,490.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821,615.34	670,944.5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4,230.30	1,676,798.51
其他流动负债		236,810.02	387,222.79
流动负债合计		264,859,805.75	260,614,151.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69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2,895.8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76,391.59	4,964,749.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7,312.71	283,529.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83,704.30	14,121,175.23
负债合计		267,643,510.05	274,735,326.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8,280,000.00	68,2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6,382,896.88	56,232,896.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047,191.11	18,047,191.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2,678,674.14	112,351,250.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5,388,762.13	254,911,338.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03,032,272.18	529,646,665.30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总收入		228,656,814.17	311,986,217.57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1	228,656,814.17	311,986,217.5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9,349,705.39	275,054,617.48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1	189,671,280.86	235,890,252.0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2	1,887,638.00	2,573,211.77
销售费用	五（二）3	6,853,470.46	5,538,179.06
管理费用	五（二）4	14,644,505.86	15,496,134.22
研发费用	五（二）5	13,778,618.51	13,405,059.35
财务费用	五（二）6	2,514,191.70	2,151,781.07
其中：利息费用		2,417,452.30	2,061,115.27
利息收入		192,715.05	212,163.09
加：其他收益	五（二）7	7,603,928.18	8,225,959.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8	-11,067.51	-14,981.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9	-2,234,056.42	-3,444,821.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10	-3,553,095.04	-4,472,039.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11	-3,861.43	56,959.8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8,956.56	37,282,676.05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二）12	168,338.92	0.39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二）13	2,002.80	30,002.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5,292.68	37,252,673.50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二）14	-890,447.86	6,740,249.7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5,740.54	30,512,423.7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5,740.54	30,512,423.7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5,740.54	30,512,423.7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65,740.54	30,512,423.7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65,740.54	30,512,423.7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65,740.54	30,512,423.7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4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42

法定代表人：林金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世友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六（二） 1	162,087,373.77	238,765,818.67

减：营业成本	十六（二） 2	147,333,108.19	190,567,414.80
税金及附加		188,127.98	372,829.08
销售费用		3,481,081.45	3,394,128.36
管理费用		6,989,676.61	7,188,971.02
研发费用	十六（二） 2	5,151,990.32	7,086,326.95
财务费用		2,438,516.98	2,187,292.13
其中：利息费用		2,285,312.98	2,060,622.30
利息收入		68,257.16	91,850.19
加：其他收益		4,543,332.20	8,054,749.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二） 3	11,358.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36,297.56	-3,427,694.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99,328.61	-3,828,970.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464.1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76,063.40	28,783,404.69
加：营业外收入		78,647.97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97,415.43	28,783,404.69
减：所得税费用		-1,277,639.15	3,387,859.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19,776.28	25,395,544.9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19,776.28	25,395,544.9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19,776.28	25,395,544.9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3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37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0,626,243.56	202,411,364.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49,617.71	1,374,917.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2	14,890,469.17	18,274,064.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666,330.44	222,060,346.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9,740,575.22	116,281,235.7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632,696.55	36,283,733.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728,906.82	17,432,696.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2	15,245,051.82	26,538,813.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347,230.41	196,536,478.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9,100.03	25,523,867.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358.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五（三）1	100,000.00	58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11,358.33	58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686,850.75	31,756,198.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86,850.75	31,756,198.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75,492.42	-31,176,198.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0	8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000,000.00	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9,700,000.00	59,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178,655.04	15,647,875.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2	407,362.55	644,891.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286,017.59	75,692,767.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13,982.41	4,307,232.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731.48	62,622.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三）4	6,412,858.54	-1,282,475.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三）4	40,048,399.49	41,330,874.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三）4	46,461,258.03	40,048,399.49

法定代表人：林金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世友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3,846,869.93	155,153,475.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74,672.05	2,389,953.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321,541.98	157,543,428.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560,147.78	110,951,244.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24,370.01	7,841,291.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15,110.25	8,806,646.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89,834.64	20,877,558.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189,462.68	148,476,741.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32,079.30	9,066,687.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358.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11,358.33	51,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705,652.51	16,104,597.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05,652.51	16,104,597.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94,294.18	-16,053,597.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000,000.00	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000,000.00	7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400,000.00	59,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59,379.53	15,647,875.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000.00	621,371.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831,379.53	75,669,247.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1,379.53	-5,669,247.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3,594.41	-12,656,157.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53,671.08	31,609,828.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560,076.67	18,953,671.08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280,000.00				56,693,880.98				18,047,191.11		147,655,552.28		290,676,624.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280,000.00				56,693,880.98				18,047,191.11		147,655,552.28		290,676,624.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1						-15,587,059.46		-15,437,059.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65,740.54		2,165,740.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1								150,000.0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0,000.01							150,000.01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7,752,800.00		-17,752,8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752,800.00		-17,752,8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8,280,000.00			56,843,880.99				18,047,191.11	132,068,492.82		275,239,564.92

项目	2024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280,000.00				56,693,880.98				15,507,636.62		133,338,683.06		273,820,200.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280,000.00				56,693,880.98				15,507,636.62		133,338,683.06		273,820,200.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39,554.49		14,316,869.22			16,856,423.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512,423.71			30,512,423.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539,554.49	-16,195,554.49			-13,65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539,554.49	-2,539,554.4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656,000.00		-13,656,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8,280,000.00				56,693,880.98			18,047,191.11	147,655,552.28			290,676,624.37	

法定代表人：林金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世友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280,000.00				56,232,896.87				18,047,191.11		112,351,250.42	254,911,338.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280,000.00				56,232,896.87				18,047,191.11		112,351,250.42	254,911,338.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1						-19,672,576.28	-19,522,576.2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19,776.28	-1,919,776.2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1							150,000.0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0,000.01							150,000.01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7,752,800.00	-17,752,8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752,800.00	-17,752,8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未余额	68,280,000.00				56,382,896.88						18,047,191.11	92,678,674.14	235,388,762.13

项目	2024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280,000.00				56,232,896.87				15,507,636.62		103,151,259.97	243,171,793.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280,000.00				56,232,896.87				15,507,636.62		103,151,259.97	243,171,793.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39,554.49		9,199,990.45	11,739,544.9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395,544.94	25,395,544.9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539,554.49		-16,195,554.49	-13,65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539,554.49		-2,539,554.4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3,656,000.00	-13,656,0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8,280,000.00				56,232,896.87				18,047,191.11		112,351,250.42	254,911,338.40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由林金填等 36 位股东发起设立，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568544502G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6,828.00 万元，股份总数 6,828.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35,070,026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33,209,974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的半导体发光功能器件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半导体发光功能器件和集成电路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并致力于创新应用型高性能光谱的设计实现。产品主要有：半导体发光功能器件、健康照明模组及灯具、集成电路元器件，其中半导体发光功能器件主要包括高光效发光器件、可见光全光谱发光器件、植物光照射用发光器件、大功率发光器件和其他非可见光发光器件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工程投资总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变动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利润总额超过集团利润总额的 15%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十)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

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十一）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客户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客户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初始确认日起算。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十二）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

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00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1.88-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十六）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完工、达到预定设计要求并经验收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十七）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

的利息金额。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及专利权，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按产权登记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年限平均法
软件	按预期受益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年限平均法
专利权	按专利权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年限平均法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4)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 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6) 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装备调试费用是指工装准备过程中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包括研制特殊、专用的生产机器，改变生产和质量控制程序，或制定新方法及标准等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为大规模批量化和商业化生产所进行的常规性工装准备和工业工程发生的费用不计入归集范围。

(7)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8)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九)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

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三)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高光效发光器件、可见光全光谱发光器件、大功率发光器件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签收后，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二十四) 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

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五)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七) 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

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0%、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东莞市华尼维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尼维尔公司）	15%
深圳旭宇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旭宇公司）	20%
广东旭宇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旭宇公司）	15%

（二）税收优惠

1.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取得经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财政局及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批准的编号为 GR20254420311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公司 2025 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广东旭宇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取得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及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批准的编号为 GR20244400501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广东旭宇公司 2025 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华尼维尔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取得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及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批准的编号为 GR20244401002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华尼维尔公司 2025 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报告期内，深圳旭宇公司适用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5.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本公司 2025 年度适用上述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213,724.40	70,746.20
银行存款	46,247,533.63	39,977,653.29
其他货币资金	2,365,056.56	9,517,678.51
合 计	48,826,314.59	49,566,078.00

2.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9,258,229.63	12,784,772.12
合 计	29,258,229.63	12,784,772.1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258,229.63	100.00			29,258,229.63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9,258,229.63	100.00			29,258,229.63
合 计	29,258,229.63	100.00			29,258,229.63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784,772.12	100.00			12,784,772.12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2,784,772.12	100.00			12,784,772.12
合 计	12,784,772.12	100.00			12,784,772.12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9,258,229.63		
小 计	29,258,229.63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608,742.42
小 计		27,608,742.42

3. 应收账款

(1) 账龄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36,531,617.93	173,382,759.81
1-2 年	27,141,412.10	5,484,550.53
2-3 年	4,782,173.55	704,332.03
3 年以上	4,945,527.55	4,443,493.04
账面余额合计	173,400,731.13	184,015,135.41
减：坏账准备	15,998,792.26	13,872,385.70
账面价值合计	157,401,938.87	170,142,749.7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03,329.11	0.92	1,603,329.11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1,797,402.02	99.08	14,395,463.15	8.38	157,401,938.87
合 计	173,400,731.13	100.00	15,998,792.26	9.23	157,401,938.87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4,015,135.41	100.00	13,872,385.70	7.54	170,142,749.71
合 计	184,015,135.41	100.00	13,872,385.70	7.54	170,142,749.71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71,797,402.02	14,395,463.15	8.38
小 计	171,797,402.02	14,395,463.15	8.38

3)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6,531,617.93	6,826,580.89	5.00
1-2 年	27,135,343.10	2,713,534.31	10.00
2-3 年	4,678,704.35	1,403,611.31	30.00
3 年以上	3,451,736.64	3,451,736.64	100.00
小 计	171,797,402.02	14,395,463.15	8.38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03,329.11				1,603,329.1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872,385.70	602,484.54		79,407.09		14,395,463.15
合 计	13,872,385.70	2,205,813.65		79,407.09		15,998,792.26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9,407.09

(5)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慈溪市莱殿光电有限公司	17,911,535.95	10.33	1,499,246.51
深圳市帝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6,953,643.68	9.78	847,682.18
深圳市同健光电有限公司	14,485,430.74	8.35	783,767.73
深圳市宁格科技有限公司	14,078,987.34	8.12	1,620,086.40
深圳市光脉电子有限公司	12,204,063.31	7.04	610,203.17
小 计	75,633,661.02	43.62	5,360,985.99

4. 应收款项融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527,920.13	3,931,357.02
合 计	2,527,920.13	3,931,357.02

(2)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成本		累计确认的信用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527,920.13	100.00			2,527,920.13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527,920.13	100.00			2,527,920.13
合 计	2,527,920.13	100.00			2,527,920.13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成本		累计确认的信用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3,931,357.02	100.00			3,931,357.02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3,931,357.02	100.00			3,931,357.02

种类	期初数				
	成本		累计确认的信用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计	3,931,357.02	100.00			3,931,357.02

2) 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数		
	成本	累计确认的信用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527,920.13		
小计	2,527,920.13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372,200.44
小计	16,372,200.44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5.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957,025.64	40.82		957,025.64	1,130,407.21	66.93		1,130,407.21
1-2年	876,831.90	37.40		876,831.90	475,886.77	28.18		475,886.77
2-3年	435,575.37	18.58		435,575.37	20,462.15	1.21		20,462.15
3年以上	74,957.36	3.20		74,957.36	62,088.17	3.68		62,088.17
合计	2,344,390.27	100.00		2,344,390.27	1,688,844.30	100.00		1,688,844.3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 余额的比例 (%)
深圳市天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58,662.70	36.63
清华大学深圳国际研究生院	203,883.50	8.70
广东联合电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19,615.58	5.10
深圳市新惠通电子有限公司	107,616.60	4.59
深圳市铭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8,670.00	4.21
小 计	1,388,448.38	59.22

6. 其他应收款

(1) 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暂付款	1,389,503.68	873,789.37
押金保证金	94,073.03	82,098.33
账面余额合计	1,483,576.71	955,887.70
减：坏账准备	149,130.57	120,887.80
账面价值合计	1,334,446.14	834,999.90

(2) 账龄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398,856.65	873,789.37
1-2 年	6,147.03	
2-3 年		7,000.00
3 年以上	78,573.03	75,098.33
账面余额合计	1,483,576.71	955,887.70
减：坏账准备	149,130.57	120,887.80
账面价值合计	1,334,446.14	834,999.9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83,576.71	100.00	149,130.57	10.05	1,334,446.14
合 计	1,483,576.71	100.00	149,130.57	10.05	1,334,446.14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5,887.70	100.00	120,887.80	12.65	834,999.90
合 计	955,887.70	100.00	120,887.80	12.65	834,999.90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483,576.71	149,130.57	10.05
其中：1年以内	1,398,856.65	69,942.84	5.00
1-2年	6,147.03	614.70	10.00
3年以上	78,573.03	78,573.03	100.00
小 计	1,483,576.71	149,130.57	10.05

(4)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43,689.47		77,198.33	120,887.80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307.35	307.35		
--转入第三阶段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一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6,560.72	307.35	1,374.70	28,242.77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69,942.84	614.70	78,573.03	149,130.57
期末坏账准备计 提比例（%）	5.00	10.00	100.00	10.05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余额的比 例（%）	期末坏账准备
东莞市鑫财金属 有限公司	应收废品 收入	932,043.60	1 年以内	62.82	46,602.18
东莞探未光电有 限公司	应收租金	185,777.01	1 年以内	12.52	9,288.85
深圳市黄麻布物 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 金	54,200.00	3 年以上	3.65	54,200.00
深圳市对外经济 贸易服务中心有 限责任公司	押金保证 金	10,000.00	1 年以内	0.67	500.00
深圳市三联利工 业气体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 金	7,000.00	3 年以内	0.47	7,000.00
小 计		1,189,020.61		80.15	117,591.03

7.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3,907,797.38	1,520,329.40	42,387,467.98	31,565,198.29	1,035,797.32	30,529,400.97
在产品	11,677,099.46		11,677,099.46	6,795,419.79		6,795,419.79
库存商品	33,516,604.71	5,699,274.35	27,817,330.36	27,109,164.66	4,564,420.81	22,544,743.85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发出商品	4,248,894.52	500,675.04	3,748,219.48	1,354,138.42	24,601.94	1,329,536.48
委托加工物资	2,265.49		2,265.49	980,073.80		980,073.80
合 计	93,352,661.56	7,720,278.79	85,632,382.77	67,803,994.96	5,624,820.07	62,179,174.89

(2) 存货跌价准备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35,797.32	732,517.78		247,985.70		1,520,329.40
库存商品	4,564,420.81	2,319,902.23		1,185,048.69		5,699,274.35
发出商品	24,601.94	500,675.03		24,601.93		500,675.04
合 计	5,624,820.07	3,553,095.04		1,457,636.32		7,720,278.79

2)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导致存货跌价的因素已消除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材料领用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导致存货跌价的因素已消除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发出商品	相关产成品的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导致存货跌价的因素已消除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6,574,005.04		6,574,005.04	1,160,858.51		1,160,858.51
预缴企业所得税	540,366.41		540,366.41			
合 计	7,114,371.45		7,114,371.45	1,160,858.51		1,160,858.51

9. 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26,102,084.71	26,102,084.7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26,102,084.71	26,102,084.71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期初数	3,926,188.50	3,926,188.50
本期增加金额	826,566.00	826,566.00
1) 计提或摊销	826,566.00	826,566.00
本期减少金额		
1) 其他转出		
期末数	4,752,754.50	4,752,754.50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1,349,330.21	21,349,330.21
期初账面价值	22,175,896.21	22,175,896.21

10.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58,327,878.16	144,525,415.95	6,515,487.36	5,043,275.51	214,412,056.98
本期增加金额		13,997,744.37		190,925.64	14,188,670.01
1) 购置		13,997,744.37		190,925.64	14,188,670.01
本期减少金额		1,535,622.45		323,049.37	1,858,671.82
1) 处置或报废		1,535,622.45		323,049.37	1,858,671.82
期末数	58,327,878.16	156,987,537.87	6,515,487.36	4,911,151.78	226,742,055.17
累计折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期初数	8,773,485.03	95,317,107.05	2,487,302.99	3,172,556.83	109,750,451.90
本期增加金额	1,847,049.48	14,122,948.52	934,542.43	570,184.47	17,474,724.90
1) 计提	1,847,049.48	14,122,948.52	934,542.43	570,184.47	17,474,724.90
本期减少金额		1,459,417.89		306,896.90	1,766,314.79
1) 处置或报废		1,459,417.89		306,896.90	1,766,314.79
期末数	10,620,534.51	107,980,637.68	3,421,845.42	3,435,844.40	125,458,862.01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47,707,343.65	49,006,900.19	3,093,641.94	1,475,307.38	101,283,193.16
期初账面价值	49,554,393.13	49,208,308.90	4,028,184.37	1,870,718.68	104,661,605.08

(2)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963,513.85
小 计	13,963,513.85

11.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芙蓉科技大厦	43,392,924.15		43,392,924.15	30,733,399.23		30,733,399.23
待安装设备	991,000.00		991,000.00	13,755,731.11		13,755,731.11
合 计	44,383,924.15		44,383,924.15	44,489,130.34		44,489,130.3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 减少	期末数
芙蓉科技大厦	55,000,000.00	30,733,399.23	12,659,524.92			43,392,924.15
小 计	55,000,000.00	30,733,399.23	12,659,524.92			43,392,924.15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	资金来源
芙蓉科技大厦	92.76	99.72				自筹资金

12.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账面原值	578,156.57	578,156.57
期初数	578,156.57	578,156.57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578,156.57	578,156.57
累计折旧		
期初数	3,885.28	3,885.28
本期增加金额	382,930.16	382,930.16
1) 计提	382,930.16	382,930.16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期末数	386,815.44	386,815.44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91,341.13	191,341.13
期初账面价值	574,271.29	574,271.29

13. 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22,774,050.00	338,293.69	23,112,343.69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22,774,050.00	338,293.69	23,112,343.69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 计
累计摊销			
期初数	2,887,690.36	236,731.55	3,124,421.91
本期增加金额	500,136.06	33,829.26	533,965.32
1) 计提	500,136.06	33,829.26	533,965.32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期末数	3,387,826.42	270,560.81	3,658,387.23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9,386,223.58	67,732.88	19,453,956.46
期初账面价值	19,886,359.64	101,562.14	19,987,921.78

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装修款	7,679,992.30	1,848,802.30	875,424.25		8,653,370.35
车间改造	36,131.10		14,984.76		21,146.34
合 计	7,716,123.40	1,848,802.30	890,409.01		8,674,516.69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737,938.26	3,421,080.62	18,460,569.73	2,771,284.02
可抵扣亏损	4,375,746.58	656,361.9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69,948.13	130,492.22	705,273.64	109,443.25
租赁负债	195,877.49	29,963.99	574,368.22	87,862.53
等待期的股权激励费用	150,000.01	22,500.00		
合 计	28,329,510.47	4,260,398.82	19,740,211.59	2,968,589.8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382,084.73	207,312.71	1,890,199.09	283,529.86
使用权资产	191,341.13	29,266.14	574,271.29	87,847.99
合 计	1,573,425.86	236,578.85	2,464,470.38	371,377.8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266.14	4,231,132.68	87,847.99	2,880,741.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266.14	207,312.71	87,847.99	283,529.8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亏损	21,282,627.45	12,948,001.48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30,263.36	1,157,523.84
合 计	22,412,890.81	14,105,525.3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26 年	2,127,882.15	2,127,882.15	
2027 年	2,269,749.81	2,269,749.81	
2028 年	3,240,494.46	3,240,494.46	
2029 年	5,356,281.82	5,309,875.06	
2030 年	8,288,219.21		
合 计	21,282,627.45	12,948,001.48	

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款	3,455,000.00		3,455,000.00			
合 计	3,455,000.00		3,455,000.00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0			

1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期末资产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365,056.56	2,365,056.56	质押	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27,608,742.42	27,608,742.42	质押	已背书贴现尚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合 计	29,973,798.98	29,973,798.98		

(2) 期初资产受限情况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517,678.51	9,517,678.51	质押	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11,873,505.88	11,873,505.88	质押	已背书贴现尚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合 计	21,391,184.39	21,391,184.39		

18.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110,091,202.22	44,485,58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20,017,416.67
合 计	110,091,202.22	64,502,996.67

19. 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1,825,271.00	34,640,423.00
合 计	11,825,271.00	34,640,423.00

20.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材料款	77,984,812.72	54,972,785.35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设备及工程款	9,167,988.05	14,980,061.18
合 计	87,152,800.77	69,952,846.53

21.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货款	1,568,594.01	1,023,182.35
合 计	1,568,594.01	1,023,182.35

22.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3,121,029.56	33,574,361.34	33,925,830.54	2,769,560.3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58,943.55	3,558,943.55	
合 计	3,121,029.56	37,133,304.89	37,484,774.09	2,769,560.36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86,608.16	31,075,683.00	31,437,695.58	2,724,595.58
职工福利费		651,115.06	651,115.06	
社会保险费		830,561.98	830,561.98	
其中：医疗保险费		684,730.05	684,730.05	
工伤保险费		112,902.67	112,902.67	
生育保险费		32,929.26	32,929.26	
住房公积金		529,574.16	529,574.1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421.40	487,427.14	476,883.76	44,964.78
小 计	3,121,029.56	33,574,361.34	33,925,830.54	2,769,560.36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3,414,789.42	3,414,789.42	
失业保险费		144,154.13	144,154.13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小 计		3,558,943.55	3,558,943.55	

23.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5,471,079.75	6,023,255.41
房产税	851,660.21	1,000,872.28
企业所得税	55,104.83	3,418,046.96
印花税	53,503.81	53,150.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412.24	72,529.73
教育费附加	17,520.94	38,825.95
地方教育附加	11,680.62	25,883.9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0,000.00	
合 计	6,507,962.40	10,632,565.02

24.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1,348,138.04	1,205,338.04
应付暂收款	370,140.06	460,757.81
费用款	140,848.17	769,063.02
合 计	1,859,126.27	2,435,158.87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25,993.06	1,319,472.1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5,877.49	379,912.43
合 计	1,621,870.55	1,699,384.53

26.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27,608,742.42	11,873,505.88
待转销项税额	159,982.17	84,072.44
合 计	27,768,724.59	11,957,578.32

27.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8,274,006.94	8,690,000.00
合 计	8,274,006.94	8,690,000.00

28.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197,76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304.21
合 计		194,455.79

29. 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964,749.49		2,388,357.90	2,576,391.59	尚在受益期
合 计	4,964,749.49		2,388,357.90	2,576,391.59	

30. 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减少以“—”表示）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8,280,000						68,280,000

31.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56,693,880.98			56,693,880.98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资本公积		150,000.01		150,000.01
合 计	56,693,880.98	150,000.01		56,843,880.99

(2) 其他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主要系股权激励确认股份支付费用所致。

32.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8,047,191.11			18,047,191.11
合 计	18,047,191.11			18,047,191.11

33.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7,655,552.28	133,338,683.0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7,655,552.28	133,338,683.0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65,740.54	30,512,423.7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39,554.49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752,800.00	13,656,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2,068,492.82	147,655,552.28

(2)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6 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派发现金红利 17,752,800.00 元。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215,997,795.57	185,621,586.98	292,194,493.32	222,333,886.35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12,659,018.60	4,049,693.88	19,791,724.25	13,556,365.66
合 计	228,656,814.17	189,671,280.86	311,986,217.57	235,890,252.01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217,894,257.67	185,621,586.98	300,653,055.39	230,921,553.22

(2) 收入分解信息

1)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类型分解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高能效发光器件	87,659,580.60	78,091,657.03	75,912,367.19	59,603,030.33
大功率发光器件	45,899,274.27	33,325,393.79	67,062,263.00	39,167,373.43
可见光全光谱发光器件	22,552,726.40	18,207,486.17	64,810,541.66	51,289,268.20
植物光照用发光器件	26,907,325.31	23,575,666.95	40,447,509.25	34,601,507.06
健康照明模组及灯具	17,914,695.01	20,482,156.66	26,578,066.99	24,041,871.65
集成电路元器件	7,734,313.15	6,949,225.68	8,881,734.49	8,319,115.24
其他非可见光发光器件	1,725,357.04	1,243,535.53	5,918,819.76	3,646,216.09
其他	7,500,985.89	3,746,465.17	11,041,753.05	10,253,171.22
小 计	217,894,257.67	185,621,586.98	300,653,055.39	230,921,553.22

2)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经营地区分解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	198,195,095.96	168,698,126.13	286,720,514.72	219,128,291.35
境外	19,699,161.71	16,923,460.85	13,932,540.67	11,793,261.87
小 计	217,894,257.67	185,621,586.98	300,653,055.39	230,921,553.22

3)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转让时间分解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17,894,257.67	300,653,055.39
小 计	217,894,257.67	300,653,055.39

(3)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507,775.24 元。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房产税	1,211,473.28	1,397,217.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7,015.76	464,972.73
印花税	156,857.12	211,658.76
教育费附加	124,988.31	250,430.66
土地使用税	83,978.03	83,978.03
地方教育附加	83,325.50	164,953.78
合 计	1,887,638.00	2,573,211.77

3.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工资薪酬及福利	4,404,651.18	3,506,668.19
业务宣传费	1,337,388.44	1,023,542.69
业务招待费	673,033.92	645,900.12
交通差旅费	339,269.33	256,582.38
股份支付	34,166.67	
其他	64,960.92	105,485.68
合 计	6,853,470.46	5,538,179.06

4.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工资薪酬及福利	4,874,515.79	5,613,245.96
折旧及摊销	4,223,694.40	4,646,041.32
咨询及服务费	2,379,377.25	1,691,361.22
办公差旅通讯费	1,061,485.76	1,295,697.46
招待费	805,590.61	1,134,848.54
租赁及水电费	711,462.04	710,289.43
股份支付	62,500.00	
其他	525,880.01	404,650.29
合 计	14,644,505.86	15,496,134.22

5.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工资薪酬及福利	6,517,507.79	7,079,623.38
研发领料	3,574,727.42	2,276,602.86
折旧费用	1,871,893.18	1,752,713.89
租赁及水电费	464,820.23	706,745.51
交通差旅费	156,711.14	252,049.16
股份支付	41,666.67	
其他	1,151,292.08	1,337,324.55
合 计	13,778,618.51	13,405,059.35

6.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2,417,452.30	2,061,115.27
担保手续费		169,811.32
利息收入	-192,715.05	-212,163.09
汇兑损益	44,731.48	-62,622.28
手续费及其他	244,722.97	195,639.85
合 计	2,514,191.70	2,151,781.07

7.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388,357.90	3,667,876.9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113,890.80	2,463,191.37	2,113,890.8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690.42	5,874.35	
增值税加计抵减	3,096,989.06	2,089,016.56	
合 计	7,603,928.18	8,225,959.20	2,113,890.80

8.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358.33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22,425.84	-14,981.97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合 计	-11,067.51	-14,981.97

9.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2,234,056.42	-3,444,821.86
合 计	-2,234,056.42	-3,444,821.86

10.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存货跌价损失	-3,553,095.04	-4,472,039.28
合 计	-3,553,095.04	-4,472,039.28

11.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861.43	55,423.44	-3,861.43
租赁变更		1,536.43	
合 计	-3,861.43	56,959.87	-3,861.43

12.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支付款项	83,667.62		83,667.62
其他	84,671.30	0.39	84,671.30
合 计	168,338.92	0.39	168,338.92

13.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000.00	30,000.00	2,000.00
其他	2.80	2.94	2.80
合 计	2,002.80	30,002.94	2,002.8

14.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536,160.16	4,963,947.9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26,608.02	1,776,301.83
合 计	-890,447.86	6,740,249.7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润总额	1,275,292.68	37,252,673.50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1,293.90	5,587,901.0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7,740.52	-143,553.4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4,636.77	2,127,450.26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税额影响	-2,104,051.53	-1,967,973.7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7,132.62	106,972.5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47,554.44	1,029,453.18
所得税费用	-890,447.86	6,740,249.79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或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购建固定资产	8,006,942.68	9,340,958.84
购建在建工程	12,679,908.07	20,070,849.86
购买无形资产及其他		2,344,389.31
合 计	20,686,850.75	31,756,198.01

2. 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及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回受限资金	12,339,311.35	15,592,835.50
政府补助	2,113,890.80	2,463,191.37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外收入及其他	244,551.97	5,874.74
利息收入	192,715.05	212,163.09
合 计	14,890,469.17	18,274,064.70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支付受限资金	5,186,696.10	18,475,613.67
费用款	8,708,889.88	7,676,929.78
往来款	1,103,721.61	160,629.71
手续费及其他	245,744.23	225,639.85
合 计	15,245,051.82	26,538,813.01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赎回结构性存款	6,000,000.00	
合 计	6,000,000.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购买结构性存款	6,000,000.00	
合 计	6,000,000.00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费	407,362.55	475,080.00
担保费		169,811.32
合 计	407,362.55	644,891.32

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65,740.54	30,512,423.71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53,095.04	4,472,039.28
信用减值准备	2,234,056.42	3,444,821.86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	18,684,221.06	19,879,636.02
无形资产摊销	533,965.32	533,965.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90,409.01	1,583,356.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61.43	-56,959.8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78,191.79	2,168,304.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58.33	14,981.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50,390.87	1,933,045.4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217.15	-156,743.5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006,302.92	4,703,216.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19,149.40	-49,499,205.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88,978.08	5,990,985.74
其他	150,000.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9,100.03	25,523,867.83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461,258.03	40,048,399.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0,048,399.49	41,330,874.5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12,858.54	-1,282,475.07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46,461,258.03	40,048,399.49
其中：库存现金	213,724.40	70,746.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247,533.63	39,977,653.29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461,258.03	40,048,399.4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 不属于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不属于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2,365,056.56	9,517,678.51	票据保证金等
小 计	2,365,056.56	9,517,678.51	

5. 筹资活动相关负债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64,502,996.67	115,000,000.00	2,116,091.97	71,516,091.97		110,102,996.67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9,472.10	10,000,000.00	232,915.78	10,532,915.78		9,709,472.1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74,368.22		17,029.27	395,520.00		195,877.49
小 计	75,086,836.99	125,000,000.00	2,366,037.02	82,444,527.75		120,008,346.26

6.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71,825,764.34	101,558,496.94
其中：支付货款	71,625,764.34	100,011,176.74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200,000.00	1,547,320.20

(四) 其他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成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88,855.22
其中：美元	69,550.31	7.0288	488,855.22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成人民币余额
应收账款			3,999,439.92
其中：美元	569,007.50	7.0288	3,999,439.92

2. 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12之说明。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七)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16,381.50
合 计		16,381.50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7,029.27	10,481.21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95,520.00	491,461.50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二)之说明。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① 租赁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收入	10,762,556.49	11,333,162.18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10,762,556.49	11,333,162.18

② 经营租赁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固定资产	13,963,513.85	6,704,431.98
投资性房地产	21,349,330.21	22,175,896.21
小 计	35,312,844.06	28,880,328.19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10之说明。

③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未来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剩余期限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1年以内	5,562,604.20	7,256,327.40
1-2年	3,279,813.20	5,281,853.00
2-3年	1,694,539.40	1,169,654.40
3-4年	1,123,712.00	974,712.00
合计	11,660,668.80	14,682,546.80

六、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工资薪酬及福利	6,517,507.79	7,079,623.38
研发领料	3,574,727.42	2,276,602.86
折旧费用	1,871,893.18	1,752,713.89
其他	1,151,292.08	1,337,324.55
租赁及水电费	464,820.23	706,745.51
交通差旅费	156,711.14	252,049.16
股份支付	41,666.67	
合计	13,778,618.51	13,405,059.3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3,778,618.51	13,405,059.35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一) 公司将广东旭宇公司、深圳旭宇公司、华尼维尔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二) 子公司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旭宇公司	9,088.00	东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深圳旭宇公司	51.00	深圳市	批发业	100.00		设立
华尼维尔公司	100.00	东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八、政府补助

(一) 本期新增的政府补助情况

项 目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113,890.80
其中：计入其他收益	2,113,890.80
合 计	2,113,890.80

(二)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递延收益	4,964,749.49		2,388,357.90	
小 计	4,964,749.49		2,388,357.90	

(续上表)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本期冲减资产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576,391.59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2,576,391.59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4,502,248.70	6,131,068.29
合 计	4,502,248.70	6,131,068.29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

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2、五(一)3、五(一)4、五(一)6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43.62%（2024年12月31日：45.57%）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

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19,791,202.22	125,711,344.44	111,517,195.28	14,194,149.16	
应付票据	11,825,271.00	11,825,271.00	11,825,271.00		
应付账款	87,152,800.77	87,152,800.77	87,152,800.77		
其他应付款	1,859,126.27	1,859,126.27	1,859,126.27		
一年内到期的 租赁负债	195,877.49	197,760.00	197,760.00		
其他流动负债	27,608,742.42	27,608,742.42	27,608,742.42		
小 计	248,433,020.17	254,355,044.90	240,160,895.74	14,194,149.16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74,512,468.77	75,896,027.22	66,756,527.22	9,139,500.00	
应付票据	34,640,423.00	34,640,423.00	34,640,423.00		
应付账款	69,952,846.53	69,952,846.53	69,952,846.53		
其他应付款	2,435,158.87	2,435,158.87	2,435,158.87		
一年内到期的 租赁负债	379,912.43	395,520.00	395,520.00		
其他流动负债	11,873,505.88	11,873,505.88	11,873,505.88		
租赁负债	194,455.79	197,760.00		197,760.00	
小 计	193,988,771.27	195,391,241.50	186,053,981.50	9,337,260.00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1之说明。

(四) 金融资产转移

1. 金融资产转移基本情况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15,727,350.99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27,608,742.42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644,849.45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小计		43,980,942.86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	15,727,350.99	
应收款项融资	贴现	644,849.45	-22,425.84
小计		16,372,200.44	-22,425.84

3. 转移金融资产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背书	27,608,742.42	27,608,742.42
小计		27,608,742.42	27,608,742.42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			2,527,920.13	2,527,920.1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527,920.13	2,527,920.13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信用风险较小且剩余期限较短，本公司以其票面余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自然人姓名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林金填	65.01	65.01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之说明。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林金填	10,000,000.00	2025/4/17	2026/3/26	否
林金填	10,000,000.00	2025/6/24	2026/6/19	否
林金填	10,000,000.00	2025/7/30	2026/6/25	否
林金填	10,000,000.00	2025/8/8	2026/8/7	否
林金填	10,000,000.00	2025/9/15	2026/9/30	否
林金填	10,000,000.00	2025/9/18	2026/9/18	否
林金填	10,000,000.00	2025/10/21	2030/10/21	否
林金填	9,700,000.00	2025/6/13	2028/6/12	否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76.82	243.90

十二、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1. 明细情况

授予对象	各项权益工具数量和金额情况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300,000	1,500,000.00						
研发人员	450,000	2,250,000.00						
销售人员	246,000	1,230,000.00						
生产人员	84,000	420,000.00						
合 计	1,080,000	5,400,000.00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管理人员			5.00	35个月
研发人员			5.00	35个月
销售人员			5.00	35个月
生产人员			5.00	35个月

3. 其他说明

2025年12月2日公司分别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拟参与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2025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拟参与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

公司以2025年12月19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6名激励对象授予108.00万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5.00元/股。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解禁。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和重要参数	以授予日近三个月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格为基础并考虑限售期的影响确定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照等待期内预计仍在职的职工人数进行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50,000.01

(三) 本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总额

授予对象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41,666.67
研发人员	62,500.00
销售人员	34,166.67
生产人员	11,666.67
合计	150,000.01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分部信息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半导体发光功能器件和集成电路产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收入分解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二)1之说明。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账龄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05,666,285.66	156,977,972.24
1-2 年	31,488,826.98	10,959,996.91
2-3 年	4,508,016.25	634,604.23
3 年以上	4,793,089.10	4,291,054.59
账面余额合计	146,456,217.99	172,863,627.97
减：坏账准备	14,175,219.38	12,314,949.96
账面价值合计	132,280,998.61	160,548,678.0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98,610.11	1.09	1,598,610.1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4,857,607.88	98.91	12,576,609.27	8.68	132,280,998.61
合 计	146,456,217.99	100.00	14,175,219.38	9.68	132,280,998.61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2,863,627.97	100.00	12,314,949.96	7.12	160,548,678.01
合 计	172,863,627.97	100.00	12,314,949.96	7.12	160,548,678.01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4,761,150.16		
账龄组合	140,096,457.72	12,576,609.27	8.98
小 计	144,857,607.88	12,576,609.27	8.68

3)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5,666,285.66	5,283,314.28	5.00
1-2 年	26,726,326.82	2,672,632.68	10.00
2-3 年	4,404,547.05	1,321,364.12	30.00
3 年以上	3,299,298.19	3,299,298.19	100.00
小 计	140,096,457.72	12,576,609.27	8.98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98,610.11				1,598,610.1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314,949.96	341,066.40		79,407.09		12,576,609.27
合 计	12,314,949.96	1,939,676.51		79,407.09		14,175,219.38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9,407.09

(5)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 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 备减值准备
慈溪市莱殿光电有限公司	17,911,535.95	12.23	1,499,246.51
深圳市帝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6,953,643.68	11.58	847,682.18
深圳市同健光电有限公司	14,485,430.74	9.89	783,767.73
深圳市光脉电子有限公司	12,204,063.31	8.33	610,203.17
宁波菲瑞克斯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8,609,219.98	5.88	430,461.00
小 计	70,163,893.66	47.91	4,171,360.59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1) 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68,059,136.38	184,532,484.71
应收暂付款	70,173.03	45,920.96
押金保证金	43,348.05	68,198.33
账面余额合计	168,172,657.46	184,646,604.00
减：坏账准备	67,115.43	70,494.38
账面价值合计	168,105,542.03	184,576,109.62

2) 账龄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168,107,984.43	184,578,405.67
3年以上	64,673.03	68,198.33
账面余额合计	168,172,657.46	184,646,604.00
减：坏账准备	67,115.43	70,494.38
账面价值合计	168,105,542.03	184,576,109.6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①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8,172,657.46	100.00	67,115.43	0.04	168,105,542.03
合 计	168,172,657.46	100.00	67,115.43	0.04	168,105,542.03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4,646,604.00	100.00	70,494.38	0.04	184,576,109.62
合 计	184,646,604.00	100.00	70,494.38	0.04	184,576,109.62

②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168,059,136.38		
账龄组合	113,521.08	67,115.43	59.12
其中：1年以内	48,848.05	2,442.40	5.00
3年以上	64,673.03	64,673.03	100.00
小计	168,172,657.46	67,115.43	0.04

4)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① 明细情况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2,296.05		68,198.33	70,494.38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6.35		-3,525.30	-3,378.95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2,442.40		64,673.03	67,115.43
期末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0.01		100.00	0.04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期末坏账准备
广东旭宇光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8,059,136.38	1年以内	99.92	
深圳市黄麻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54,200.00	3年以上	0.03	54,200.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期末坏账准备
代扣社保费	社保费	32,730.05	1年以内	0.02	1,636.50
个人住房押金	押金	11,500.00	1年以上	0.01	6,275.00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9,618.00	1年以内	0.01	480.9
小计		168,167,184.43		99.99	62,592.40

3.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1,426,805.56		91,426,805.56	91,390,000.00		91,390,000.00
合计	91,426,805.56		91,426,805.56	91,390,000.00		91,39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广东旭宇公司	90,880,000.00					36,805.56	90,916,805.56	
深圳旭宇公司	510,000.00						510,000.00	
小计	91,390,000.00					36,805.56	91,426,805.56	

(二)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62,083,479.96	147,333,108.19	238,422,626.90	190,542,768.98
其他业务收入	3,893.81		343,191.77	24,645.82
合计	162,087,373.77	147,333,108.19	238,765,818.67	190,567,414.80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162,087,373.77	147,333,108.19	238,765,818.67	190,567,414.80

(2) 收入分解信息

1)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类型分解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高光效发光器件	84,658,382.37	84,680,012.45	69,116,600.88	58,775,511.21
大功率发光器件	37,661,400.85	26,606,978.78	61,566,483.11	37,541,946.43
可见光全光谱发光器件	17,980,000.48	16,520,616.35	56,832,425.07	50,221,899.27
植物光照用发光器件	20,130,523.37	18,325,115.01	40,473,318.00	36,278,018.29
其他非可见光发光器件	1,639,261.40	1,195,797.61	5,804,495.22	3,891,801.70
其它	17,805.30	4,587.99	4,972,496.39	3,858,237.90
小 计	162,087,373.77	147,333,108.19	238,765,818.67	190,567,414.80

2)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经营地区分解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地区	162,084,850.52	147,331,817.27	238,763,685.93	190,566,296.08
境外地区	2,523.25	1,290.92	2,132.74	1,118.72
小 计	162,087,373.77	147,333,108.19	238,765,818.67	190,567,414.80

3)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转让时间分解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62,087,373.77	238,765,818.67
小 计	162,087,373.77	238,765,818.67

(3)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157,669.54 元。

2.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工资薪酬及福利	2,002,484.79	3,474,614.05
折旧费用	1,415,481.17	1,394,048.77
研发领料	543,543.38	822,125.22
交通差旅费	153,777.38	233,699.70
租赁及水电费	29,010.48	36,048.00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股份支付	41,666.67	
其他	966,026.45	1,125,791.21
合 计	5,151,990.32	7,086,326.95

3.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358.33	
合 计	11,358.33	

十七、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61.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13,890.8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358.3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项 目	金额	说明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6,336.1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2,287,723.82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311,118.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76,604.94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7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7	0.00	0.00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165,740.54
非经常性损益	B	1,976,604.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89,135.6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290,676,624.37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150,000.01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17,752,80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7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D + A/2 + E \times F/K - 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281,403,694.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0.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0.07%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165,740.54
非经常性损益	B	1,976,604.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89,135.60
期初股份总数	D	68,280,0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 = D + E + F \times G/K - H \times I/K - J$	68,280,000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00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61.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13,890.8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358.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6,336.1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287,723.82
减：所得税影响数	311,118.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76,604.94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